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600505

2009 年年度报告

目录

一、重要提示.....	2
二、公司基本情况.....	2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4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5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0
六、公司治理结构.....	13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19
八、董事会报告.....	19
九、监事会报告.....	26
十、重要事项.....	27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35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117

一、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 如有董事未出席董事会，应当单独列示其姓名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的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李云龙	独立董事	因公务出差未能亲自出席会议	袁孝康

(三)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

公司负责人姓名	何永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陈世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鞠晓玲

公司负责人何永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世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鞠晓玲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五)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六)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二、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法定中文名称缩写	西昌电力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	Sichuan Xichang Electric Power Co., Ltd.
公司的法定英文名称缩写	XCEP
公司法定代表人	何永祥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邱永志	韩亚能
联系地址	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 66 号	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 66 号
电话	0834-3830167	0834-3830101
传真	0834-3830169	0834-3830169
电子信箱	xcdlgs@163.net	xcdlgs@163.net

(三) 基本情况简介

注册地址	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 66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615000
办公地址	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 66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5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	www.xcep.com.cn
电子信箱	xcdlgs@163.net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 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西昌电力	600505	

(六) 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日期		1994 年 6 月 18 日
公司首次注册登记地点		西昌市老西门街 13 号
最近一次变更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日期	2009 年 6 月 19 日
	公司变更注册登记地点	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 66 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51340000011036
	税务登记号码	国税 513401213000346 地税 513490213000346
	组织机构代码	21300034-6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公司其他基本情况		1994 年 6 月 18 日,经四川省体改委[川体改(1994)183 号]批准,凉山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公司成立,股本总额为 5,500.00 万元;1997 年 4 月经四川省体改委[川经体改(1996)129 号]批准,公司股东按 1:1 的比例增资扩股,总股本增至 11,000.00 万元;2002 年 5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2)21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 万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16,500.00 万元;2003 年 7 月经股东大会批准,公司以 2002 年末总股本 16,500.00 万元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29,700.00 万股;2007 年 3 月,经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川国资产[2007]5 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上字【2007】40 号)审核批准,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实施股权分置改革,用资本公积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转增 6.5 股的股份,实施股权分置改革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36,456.75 万股。

三、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营业利润	70,651,797.59
利润总额	190,850,03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438,586.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7,703,74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629,776.81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01,041.99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20,4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9,281.1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600,000.00
所得税影响额	30,264.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06,339.45
合计	98,734,842.71

(三)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7 年
营业收入	399,951,472.49	394,448,031.69	1.40	333,001,111.96
利润总额	190,850,036.72	83,096,050.20	129.67	55,559,43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438,586.78	69,473,326.89	125.18	52,978,36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7,703,744.07	79,919,256.58	-27.80	72,701,75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629,776.81	162,958,284.01	7.16	86,514,536.49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7 年末
总资产	1,666,509,507.77	1,653,099,395.82	0.81	1,652,980,200.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404,912,239.17	248,473,652.39	62.96	183,613,663.58

主要财务指标	2009 年	2008 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07 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291	0.1906	125.13	0.14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291	0.1906	125.13	0.145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83	0.2192	-27.78	0.19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7.89	31.82	增加 16.07 个百分点	33.2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6	36.60	减少 18.94 个百分点	45.58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48	0.45	6.67	0.24
	2009 年末	2008 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07 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11	0.68	63.24	0.50

四、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 股本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0,454,015	22.07				-54,685,125	-54,685,125	25,768,890	7.07
1、国家持股	36,321,345	9.96				-18,228,375	-18,228,375	18,092,970	4.96
2、国有法人持股	44,132,670	12.11				-36,456,750	-36,456,750	7,675,920	2.11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4,113,485	77.93				54,685,125	54,685,125	338,798,610	92.93
1、人民币普通股	284,113,485	77.93				54,685,125	54,685,125	338,798,610	92.9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64,567,500	100.00				0	0	364,567,500	100.00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2009年3月13日，根据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承诺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批准，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54,685,125股上市流通。详见《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公告》（临2009-04）。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36,321,345	18,228,375		18,092,970	股改承诺	2009年3月13日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5,232,045	18,228,375		7,003,670	股改承诺	2009年3月13日
四川省电力公司	18,900,625	18,228,375		672,250	股改承诺	2009年3月13日
合计	80,454,015	54,685,125		25,768,890	/	/

(二) 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截止本报告期末至前三年，公司未有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的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未发生变动。

2) 报告期内，公司部分有限售条件股份上市流通，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减少 54,685,125 股，其中国家持有股份减少 18,228,375 股，为公司股东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满上市流通；国有法人持有股份减少 36,456,750 股，为公司股东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电力公司持有的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满上市流通。

3) 2010 年 3 月 12 日，根据股改承诺，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25,768,890 股限售期满上市流通。此次上市流通后公司无限售股份 364,567,5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0.00%。公司最新的股本结构情况详见公司 2010 年 3 月 9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改限售流通股上市公告》（临 2010-09）。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本报告期末公司无内部职工股。

(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股东数量和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44,624 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	持股总数	报告期内增减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四川省电力公司	国有法人	15.16	55,272,460	1,800,000	672,250	无
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家	14.96	54,549,720		18,092,970	无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31	37,590,199	-5,870,221	7,003,670	质押 20,000,000
西昌东方航天旅游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48	9,050,000	-5,350,000		无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0	8,368,500	-6,759,500		无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FT030 号	其他	0.78	2,830,942	2,830,942		未知
中国建设银行—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6	2,030,668	2,030,668		未知
凉山州石广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9	1,800,000			无
四川昭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49	1,800,000			无
于有喜	其他	0.48	1,741,149	1,741,149		未知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四川省电力公司	54,600,210		人民币普通股			
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36,456,750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30,586,529		人民币普通股			
西昌东方航天旅游有限公司	9,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8,368,500		人民币普通股			
中诚信托有限责任公司—FT030 号	2,830,942		人民币普通股			
中国建设银行—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30,668		人民币普通股			
四川昭觉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凉山州石广矿产有限责任公司	1,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于有喜	1,741,149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1)、2009 年 3 月 16 日,公司股东四川省电力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受让了西昌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本次变动后,四川省电力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 55,272,4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6%,成

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本次公司股权变动的情况详见公司 2009 年 3 月 1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权变动及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临 2009-05）、2009 年 3 月 24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经凉山州人民政府批准,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凉山民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凉山州投资公司等三家公司采取新设合并方式,已整合组建为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并于 2008 年 12 月 25 日在凉山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新公司承继原三家公司的全部债权债务。新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名称变更正在办理中。

3)、公司股东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8 日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33,460,420 股质押给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用于办理资金贷款业务。本笔质押于 2009 年 9 月 9 日解除,同日,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0,000,000 股(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质押给深圳发展银行成都分行,用于办理资金贷款业务,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8,092,970	2010 年 3 月 12 日	18,092,970	持有的西昌电力原非流通股份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禁售期满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西昌电力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 10%。
2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7,003,670	2010 年 3 月 12 日	7,003,670	
3	四川省电力公司	672,250	2010 年 3 月 12 日	672,250	

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介绍

四川省电力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 15.16%。该公司是国家电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国有特大型企业,以电网经营为核心业务,负责四川省境内主要电网规划、建设、运营和电力供应。

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控股股东情况

○ 法人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四川省电力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抒祥
成立日期	1992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资本	724,000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电力生产、销售;电力输送;电力建设工程项目的论证、勘测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调试、招标、验收接电管理;电网的统一规划、建设、调度和运行管理;电力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电力设备及配件的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及咨询。

(3) 实际控制人情况

○ 法人

名称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4)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新控股股东名称	四川省电力公司
新控股股东变更日期	2009 年 3 月 16 日
新控股股东变更情况刊登日期	2009 年 3 月 18 日
新控股股东变更情况刊登报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3、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注册资本
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许正模	2001 年 12 月 6 日	国有资产投资、经营、管理、咨询。	10,000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张志远	2004 年 12 月 17 日	投资、经营电源、电网等	244,148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领取的报酬总额(万元)(税前)	是否在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单位领取报酬、津贴
何永祥	董事长	男	44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是
罗俊	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8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70,092	70,092		46.54	否
胡志忠	董事	男	54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是
安旭源	董事	男	51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是
杨博	董事	男	44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是
邱永志	董事	男	39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是
陈华明	董事	男	46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是
吕必会	董事	女	36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是
杨承斌	董事	男	56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14,850	14,850		6	是
赵庆复	董事	男	62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3.5	是
刘枫	独立董事	男	46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6	否
杜德兵	独立董事	男	38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3.5	否
林大热	独立董事	男	76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3.5	否
袁孝康	独立董事	男	62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3.5	否
李云龙	独立董事	男	58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3.5	否
周刚	监事会主席	男	46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32.07	否
兰翔	监事	男	54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16,335	16,335		32.85	否
潘旭东	监事	男	40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是
肖铭	监事	男	43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8,910	8,910		16.49	否
田健康	监事	男	45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10.65	否
魏明奎	副总经理	男	39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32.4	否
罗诚	副总经理	男	50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20,790	20,790		33.22	否
陈世兵	财务总监	男	36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32.05	否
周智	总工程师	男	44	2009年5月11日	2012年5月11日	20,790	20,790		33	否
合计	/	/	/	/	/	151,767	151,767	/	298.77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1、何永祥：曾任南充电业局用电处用电工程师，广安电业局电力营销部主任，广安电业局副局长，西昌电业局党委书记、副局长。现任西昌电业局局长，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董事长。

2、罗俊：曾任西昌电力公司副总工程师、代理副经理、副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委员。

3、胡志忠：曾任凉山州委统战部办公室副主任、州工商联秘书长，凉山州台湾事务办公室副主任，凉山州冕宁县副县长，凉山州贸易局副局长，凉山州经贸委副主任、党组成员，凉山州国资委副主任、党委委员。现任凉山州国资委党委副书记、常务副主任，本公司董事。

4、安旭源：曾任凉山州统计局办公室副主任，凉山州扶贫开发两资办科长、主任助理、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凉山州民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董事。

5、杨博：曾任内江电业局财务处副处长，内江电业局财务处处长，内江电业局总会计师，四川省电力公司审计部副主任。现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副主任，本公司董事。

6、邱永志：曾任湖北省冶金设计院助理工程师，四川省电力公司投资管理部专责，四川省电力公司财务部专责。现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证券资产管理中心专责、本公司董事，2010年3月起任本公司董事会秘书。

7、陈华明：曾任营山县电力公司经理、书记兼水务局副局长、南充华立电能表有限公司董事长，营山县人民政府副县长，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8、吕必会：曾任达州市大竹县水利局办公室主任，达州市水利局农建办副主任。现任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兼法律事务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本公司董事。

9、杨承斌：曾任西昌农场党委书记、场长，西昌泸山铁合金总厂厂长。现任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党委书记，本公司董事。

10、赵庆复：曾任中国有色金属进出口辽宁公司副总经理，中国有色金属辽宁物资公司总经理。现任西昌东方航天旅游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11、刘枫：曾任四川十君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四川鼎仁律师事务所主任，凉山州律师协会常务理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12、杜德兵：曾任四川省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办公室副主任、主任，院办公室副主任，一级检察官，中共福建省委干部。现任西南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助理，四川英捷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华西证券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13、林大热：曾任四川省电力工业局财务处主任会计师（副处级待遇），已退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14、袁孝康：曾任审计署驻昆明特派员办事处副特派员、审计署驻成都特派员办事处副特派员，已退休。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15、李云龙：曾任国家审计署工业局综合处副处长、工交司交通处副处长（主持工作）、工交司军工处处长、工交司化工轻工处处长、经贸司二处处长。现任华闻会计师事务所副所长，本公司独立董事。

16、周刚：曾任宜宾县供销合作社工业品公司副经理，宜宾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财会股副股长、股长兼主办会计，四川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宜宾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财务总监、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产管理部副部长（主持工作）。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17、兰翔：曾任凉山州州委组织部副科长、科长，凉山州组织人事研究会副秘书长，凉山州档案局支部书记、副局长，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董事。现任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监事。

18、潘旭东：曾任宝珠寺水电建设管理局财务部副部长，四川省电力公司审计部专责。现任四川省电力公司审计部生产审计处处长，本公司监事。

19、肖铭：曾任公司团委书记、党办副主任、企管部经理助理、总经办副主任，现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副书记兼党办主任、人力资源部经理，本公司监事。

20、田健康：曾任西昌电力公司线路工程队任副队长、送配电处任处长。现任本公司供电分公司副经理，本公司监事。

21、魏明奎：曾任四川省电力公司调度中心调度员、四川省电力公司眉山公司电力营销部主任，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22、罗诚：曾任月华电厂副厂长、总经办副主任、企管部副经理、供电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本公司董事，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23、陈世兵：曾任广安电业局财务部会计、四川武胜供电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广安电业局财务部主任。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24、周智：曾任西昌电力技术员、车间副主任、供电公司副经理、供电公司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

(二)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何永祥	四川省电力公司西昌电业局	局长，党委副书记	2008年2月1日	是
安旭源	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党委副书记	2008年12月25日	是
杨博	四川省电力公司	财务部副主任	2007年9月1日	是
邱永志	四川省电力公司	证券资产管理中心专责	2008年11月1日	是
陈华明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07年2月1日	是
吕必会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兼法律事务部部长、董事会办公室副主任	2005年3月1日	是
杨承斌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党委书记	1996年1月1日	是
赵庆复	西昌东方航天旅游公司	总经理	2005年3月30日	是
潘旭东	四川省电力公司	审计部生产审计处处长	2007年9月1日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胡志忠	凉山州国资委	党委副书记、常务副主任	2006年1月1日	是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实行年薪制，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和业绩进行考核后，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董事、监事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工作津贴管理办法》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以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年度生产经营目标、重大决策执行情况等指标为考核依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津贴和高级管理人员基本薪酬按月发放；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薪酬在完成年度考核后予以一次性发放。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何永祥	董事长	聘任	股东大会、董事会选举
胡志忠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安旭源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杨博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邱永志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赵庆复	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杜德兵	独立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林大热	独立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袁孝康	独立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李云龙	独立董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兰翔	监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潘旭东	监事	聘任	股东大会选举
田健康	监事	聘任	职工代表大会选举
谭志红	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离任	任期届满
罗诚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兰翔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李杰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窦林强	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孙会璧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罗明星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李政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向前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梁成义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辛荣辉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五) 公司员工情况

在职员工总数	942
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62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75
技术人员	329
销售人员	150
财务人员	20
管理人员	139
其他	29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103
大专	421
中专	61
高中及以下	357

六、公司治理结构

(一) 公司治理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推进公司治理水平不断提高。2009年5月,公司顺利完成新一届董事会和监事会的换届工作,确保公司健康、持续、稳定的发展。公司不断强化内部管理,及时修订了各项规章制度,加强信息披露工作,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治理制度,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规范运作。公司治理的主要方面如下: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会议提案审议程序、决策程序均符合相关规定，确保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平等权利，维护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历次股东大会均有完整的会议记录，经律师进行现场全程见证，出具法律意见书，并能按要求及时披露。

2、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诚信义务，行为合法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没有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能够独立运作。公司关联交易公平合理，公司对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协议的订立以及履行情况均及时充分的予以披露。公司已建立防止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长效机制。

3、董事与董事会

2009年5月，公司顺利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公司董事的选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四个专门委员会，其中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占多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中有三名独立董事是会计专业人士。公司全体董事能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制定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制度》等规则的要求诚信履职、科学决策，积极维护公司的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4、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的选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通过召开监事会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定期检查公司财务等方式履行职责。所有监事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责任权力、义务，能够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财务、重大事项以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

5、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公司股东、债权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利，能够与各利益相关者展开积极合作，以实现公司、股东、员工、客户等各方利益的均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的发展。公司重视社会责任，关注民族地区的公益事业、环境保护等问题，积极促进凉山地区的社会发展和进步。

6、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开展信息披露工作，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充分地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以尊重所有股东的知情权，确保公司所有股东都有平等的机会获取信息，维护所有投资者的利益。同时公司制定了《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加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人员的主动信息披露意识。

7、投资者关系

公司重视工作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严格遵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与沟通。公司设立了投资者热线电话，由专人负责接待投资者来电、来信、来访，以即时解答、信件复函等方式进行答复，在不违反规定的前提下，最大程度地满足投资者的信息需求，实现了公司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进一步改善了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8、公司治理整改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公司自2007年4月起开展了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按计划完成了组织学习、自查、公众评议、整改、接受中国证监会四川监管局现场检查，进一步整改等各个阶段，形成《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经公司五届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于2007年1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2008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27号《关于开展加强上市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通知》的要求，公司继续推进治理专项活动，对《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的整改报告》的落实情况及整改情况进行进一步的自查，结果表明，公司自查阶段发现的问题、公众评议中的问题以及四川监管局现场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均已整改完毕，形成了《关于公司治理专项活动整改情况的报告》，经公司第五届董事第十七会议审议通过后，于2008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改进和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及时修订公司的各项规章制度，积极推进公司法人治理水平不断提高。按照中国证监会及相关部门的要求，修改了《公司章程》，制定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资金管理办法》、《应收款项管理制度》、《招标管理制度》、《内幕信息保密制度》、《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公司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制度》，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确保公司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规范的管理体系。

公司加强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学习培训工作，积极参加了四川监管局组织的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学习，提高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规范行使职权的能力，促进了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治理的完善和提高是一个持续的过程，是公司一项长抓不懈的工作。在今后工作中，公司将继续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部门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树立规范运作，稳健经营的公司治理理念，规范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监事会运作，强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管人员勤勉尽职的履职意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在积极推进公司治理水平提高的同时做大做强公司，实现了企业持续健康发展的目标。

(二) 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参加董事会的出席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何永祥	否	12	12	7	0	0	否
罗俊	否	12	12	7	0	0	否
胡志忠	否	9	8	6	1	0	否
安旭源	否	9	9	6	0	0	否
杨博	否	9	7	6	2	0	否
邱永志	否	9	9	6	0	0	否
陈华明	否	9	8	6	1	0	否
吕必会	否	9	9	6	0	0	否
杨承斌	否	12	12	7	0	0	否
赵庆复	否	9	9	6	0	0	否
刘枫	是	12	12	7	0	0	否
杜德兵	是	9	9	6	0	0	否
林大热	是	9	9	6	0	0	否
袁孝康	是	9	8	6	1	0	否
李云龙	是	9	9	6	0	0	否
谭志红	否	3	3	1	0	0	否
罗诚	否	3	3	1	0	0	否
兰翔	否	3	3	1	0	0	否
李杰	否	3	3	1	0	0	否
窦林强	否	3	3	1	0	0	否
孙会璧	是	3	3	1	0	0	否
罗明星	是	3	3	1	0	0	否
李政	是	3	3	1	0	0	否
向前	是	3	3	1	0	0	否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2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5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林大热对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的《关于对220KV 电网建设项目开展前期工作的议案》提出了异议，认为公司目前资金紧张，本项 220KV 电网建设项目投资较高且投资回报具有不确定性，若公司集中资金投资于电源点建设项目，更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赢利能力和长远发展。

3、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及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1) 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制度，先后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等制度，对独立董事的相关工作进行了规定。

(2)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主要内容：《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主要就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提名、选举和更换、职责和权利、工作条件利等方面对独立董事相关工作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日常工作中，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相关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外，《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中还赋予独立董事以下职权：

1) 对董事会审议重大关联交易的事前书面认可权。独立董事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作为其判断的依据。

2) 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

3) 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4) 提议召开董事会。

5) 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

6) 法律法规及有关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职权。

此外，除履行上述职责外，还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

1) 重大关联交易；

2) 重大购买或出售资产；

3) 吸收合并；

4) 股份回购；

5) 董事会存在重大分歧的事项；

6) 聘任或解聘高级管理人员；

7)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

8) 独立董事认为可能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事项；

9) 证券监管部门或证券交易所要求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

10) 《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主要对独立董事在年报编制过程与披露过程中了解公司经营以及与年审注册会计师保持沟通、检查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要求：

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 30 日内，公司总经理应向每位独立董事全面汇报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情况和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同时，公司安排独立董事进行实地考察。上述事项应有书面记录，必要的文件应有当事人签字。

独立董事对公司拟聘的会计师是否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以及为公司提供年报审计的注册会计师（以下简称“年审注册会计师”）的从业资格进行核查。公司财务负责人应在年审注册会计师进场审计前向每位独立董事书面提交本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应在年审注册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和召开董事会会议审议年报前，至少安排一次每位独立董事与年审注册会计师的见面会，沟通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独立董事应履行见面的职责。见面会应有书面记录及当事人签字。

独立董事应密切关注公司年报编制过程中的信息保密情况，严防泄露内幕信息、内幕交易等违法违规行为发生。

(3)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依照法律法规赋予的职权，认真履行了独立董事职责，亲自出席或以授权委托的方式参加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参与公司决策，认真负责地审议了会议的各项议案，利用专业知识对公司重大项目投资、经营管理、法人治理结构等方面提出建议，对公司对外担保、诉讼事项、关联交易、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等重大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对公司规范运作、科学决策、维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2009 年 10 月，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实地考察了公司重点开发项目工程盐源县永宁河三级、四级电站、木里县木里河固增、沙湾电站，深入了解公司实际运行情况，为公司发展出谋划策。在 2009 年年报的编制及披露过程中，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及《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的规定，勤勉尽责，积极履行职责，与公司及会计审计机构进行了充分、细致的沟通，并提出许多有益的建议，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的独立作用，切实保障了广大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重视学习和交流，积极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四川证监局等监管部门组织的相关培训，不断提高自身履职水平，加强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的能力。

(三)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是否独立完整	情况说明	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改进措施
业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本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与控股股东完全分开。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人员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在劳动、人事管理、工资及考核制度完全独立，设有专门机构负责管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或由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取报酬，且均未在控股股东单位兼任职务。		
资产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资产产权清晰，拥有独立完整的电力生产、供应、销售体系及辅助系统和配套设施，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		
机构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置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能依照各自的职权、职责独立运作，不存在与控股股东的从属关系，不存在合署办公的情况。		
财务方面独立完整情况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财务人员与股东单位完全独立，不存在交叉任职情况。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并依法独立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现象。		

(四) 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内部控制建设的总体方案	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企业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企业实现发展战略。整个内部控制体系包括：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五项基本要素。
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的工作计划及其实施情况	公司一直致力于建立和完善内部控制体系，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进一步调整公司内部组织管理结构，对公司的内控体系进行梳理，建立起一套基本完整的内控体系，从公司治理层面到各流程层面建立较全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的内部控制以制定和完善基本管理制度和业务流程为基础，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各方面和各主要业务环节，主要针对公司经营管理、财务管理、工程项目管理、招标采购、销售等

	整个经营过程，形成比较规范的管理体系。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主要包括生产经营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营销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各项制度均得到充分、有效的执行，控制了公司的经营风险。
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的设置情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公司内部控制检查监督部门，公司证券部为审计委员会日常办事机构，负责收集、整理、提供公司有关方面的资料，做好审计委员会决策前的准备工作。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开展公司内部审计、督查工作。定期或不定期对公司财务收支、生产经营活动、投资建设项目等进行审计、核查，对经济效益的真实性、合法性、合理性做出合理评价，并对公司内部管理体系以及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性、有效性进行检查与评价，提出修订和完善意见。
内部监督和内部控制自我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内部控制体系，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对公司的经营活动、财务收支、经济效益等进行内部审计监督，并对内控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相关内控制度的合理性、有效性进行评价，发现内控制度存在缺陷和薄弱环节，提出审计建议及整改措施，及时予以改进，确保内控制度有效实施。
董事会对内部控制有关工作的安排	董事会要求进一步完善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部控制的监督检查，定期听取公司各项制度的执行情况，分析存在的缺陷和原因，提出整改要求。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并跟踪内部控制整改情况。
与财务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情况	公司按照《公司法》、《会计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了公司的财务核算管理制度，主要包括会计机构和会计人员、资金管理、应收款项管理、固定资产管理、关联交易等相关业务。从制度上完善和加强了会计核算、财务管理的职能和权限，保证了财务信息的真实可靠。
内部控制存在的缺陷及整改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公司将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进一步健全内部控制制度并完善内控长效机制，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增强防范风险能力，切实保护广大投资者利益。

(五) 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有效的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核和激励约束机制，制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激励与约束方案》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与公司业绩挂钩，形成了经营目标责任制的考核体系，以岗位责任制和业绩考核为主，主要依据年初董事会制定的全年生产经营业绩考核方案，根据各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目标和计划以及工作业绩指标完成情况，按年度进行考核，并依据考核结果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从而有效调动了管理者的积极性和创造力，促进公司长期稳定发展。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进行考评，监事会对此进行监督。

(六) 公司是否披露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或履行社会责任的报告：否

(七) 公司建立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年报信息披露责任追究做了具体规定，明确了年报信息披露工作中有关人员不履行或者不正确履行职责、义务或其他个人原因，对公司造成重大经济损失并造成不良社会影响时的追究与处理。包括追究的范围、适用的程序，并加大了对相关责任人出现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时的处罚力度。

报告期内未发现重大会计差错、遗漏信息及业绩预告更正等事项。

七、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一) 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8 年度股东大会	2009 年 5 月 11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5 月 12 日

(二) 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09 年 11 月 17 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1 月 18 日

八、董事会报告

(一)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009 年公司坚决响应凉山州委、州政府提出的“上下游抱团取暖、保增提速、爬坡上行”号召，克服重重困难，以社会责任为重，沉着应对，砥砺奋进，共克时艰，成功实现了生产经营的稳步前行，解债工作取得了重大突破，顺利完成了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班子的换届工作，法人治理结构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规范有效，为推动凉山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做出了应有的贡献。

本报告期公司共完成发电量 56920 万千瓦时，完成年计划的 101.64%，同比下降 5.75%；完成供电量 133942 万千瓦时，完成年计划的 114.13%，同比上升 4.37%；完成售电量 118999 万千瓦时，完成年计划的 113.33%，同比上升 3.64%；综合线损率 11.16%，同比上升 0.63 个百分点。全年实现销售收入 39995.15 万元，同比增长 1.40%；实现利润总额 19085 万元，同比增长 129.67%；上缴各项税费 7047.03 万元。

公司所属电站均是水力发电，属于清洁可再生能源，能有效降低二氧化碳排放。水电作为现阶段低碳能源首选，公司将抓住低碳经济的发展机遇，加大水电站的建设力度，切实推进企业与环境可持续和谐发展。

1、公司主营业务及其经营状况

(1) 主营业务分行业、产品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利润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营业利润率比上年增减 (%)
分行业						
水电行业	396,748,109.56	188,827,481.27	52.41	2.11	16.27	减少 5.79 个百分点
分产品						
电力	396,748,109.56	184,579,459.01	53.48	2.11	13.66	减少 4.72 个百分点
供水		4,248,022.26			7.67	

供水业务系瓦都水库分公司向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牛角湾二级电站、牛角湾三级电站供水。

(2)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四川省凉山州	396,748,109.56	2.11

公司所有电力均在四川省凉山州范围内销售。

2、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大幅变动的情况和原因

1)、资产重大变动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增减变动
货币资金	24,214,215.31	18,219,992.44	32.90%
应收票据	1,750,000.00	6,120,000.00	-71.41%
预付款项	5,948,789.01	3,781,848.19	57.30%
其他应收款	21,205,845.45	42,355,265.50	-49.93%
在建工程	239,077,859.29	147,349,260.38	62.25%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76,399.51	31,212,013.73	-69.96%
应付职工薪酬	18,421,098.41	10,298,831.78	78.87%
应交税费	16,647,819.61	11,470,593.08	45.13%
其他应付款	320,240,496.93	60,021,219.01	433.5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00.00	126,985,330.73	-80.31%
预计负债	48,900,000.00	408,500,000.00	-88.03%
未分配利润	-85,899,103.05	-242,337,689.83	64.55%

货币资金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增加 32.90%，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减少 71.41%，主要是本年应收票据背书转出所致。

预付款项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增加 57.30%，主要是本年预付购电费、材料款、林地补偿款等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减少 49.93%，主要是本年度核销两家债务单位因破产而无法收回的款项等减少所致。

在建工程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增加 62.25%，主要是本年度增加对电站及电网等工程的投入。

递延所得税资产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减少 69.96%，根据国税发[2009]88 号文，调整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产生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增加 78.87%，主要是本年度按考核办法预提奖金。

应交税费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增加 45.13%，主要是本年度企业所得税未汇算清缴。

其他应付款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增加 433.55%，主要是本年公司与相关各方就担保纠纷达成和解确定责任金额后从预计负债转入其他应付款及收到保证金、偿债资金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减少 80.31%，主要是到期贷款本年已解决。

预计负债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减少 88.03%，本年度解债工作取得重大进展，根据和解等情况调整了期末余额。

未分配利润本报告期末比年初数增加 64.55%，主要是本年解债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对外担保预计损失减少，影响本期损益。

2)、影响利润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报告期	增减变动
销售费用	8,348,892.99	6,136,508.76	36.05%
投资收益	548,004.21	-10,729,069.45	105.11%
营业外收入	925,012.61	1,415,140.32	-34.63%
营业外支出	-119,273,226.52	1,941,007.80	-6244.91%
所得税费用	35,828,336.06	12,968,554.29	176.2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438,586.78	69,473,326.89	125.18%
少数股东损益	-1,416,886.12	654,169.02	-316.59%

销售费用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36.05%，主要是由于本年薪酬等费用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105.11%，主要是被投资单位本年实现的利润较上年同期有所增长。

营业外收入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34.63%，主要是本年无法支付款项结转减少。

营业外支出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6244.91%，主要是本年解债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对外担保预计损失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176.27%，根据国税发[2009]88 号文，调整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产生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125.18%，主要是本年解债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对外担保预计损失减少，影响本期损益。

少数股东损益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316.59%，主要是本年控股子公司利润减少所致。

3)、现金流量情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09 年	2008 年	增减变动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42,325.85	10,835,131.94	138.50%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25,300.00	-1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60,000.00	9,001,070.53	-8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0,000.00	167,000.00	474.8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15,168.09	19,499,431.16	183.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	8,650,000.00	-1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27,842.91	2,014,669.27	606.2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138.50%，主要是本年支付离退休费、律师等中介机构费、履约保证金、质保金等增加。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00%，主要是去年收到公司持有德昌铁合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转让款。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86.00%，主要是去年收到被投资单位分红款。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474.85%，主要是本年转让不需用的输电线路。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183.68%，主要是本年收取的保证金等增加。

投资支付的现金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减少 100.00%，主要是去年增加对四川华电木里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投资。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长 606.21%，主要是本年收到偿债款。

3、主要子公司的经营情况和业绩：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1994 年 4 月 26 日，由本公司与布拖县人民政府共同投资设立，注册资本为 10,467.00 万元，其中本公司持有 60.83% 的股权、布拖县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 39.17% 的股权，经营范围为电力生产销售、电力设备安装、检修、调试、房地产、矿产品、汽车运输。2009 年实现营业收入 20,172,542.66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147,083.16 元，下降 20.33%；实现净利润-3,617,273.72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287,350.37 元，下降 316.59%；截止 2009 年末净资产 109,205,132.61 元，较年初减少 3,617,273.72 元，减少 3.21%。

4、主要参股公司的经营情况和业绩

本公司主要参股公司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和盐源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经营情况和业绩如下：

(1)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4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20.18%，经营范围为铜系列产品，稀有贵金属产品、金银提炼、硫酸及其化工产品等。2009 年由于受全球金融危机引发铜价下跌的影响，该公司持续亏损，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147,446,661.52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68,730,690.37 元，下降 29.00%；实现净利润-10,882,622.85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30,692,430.54 元，增长 73.82%。

(2) 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本公司持股比例为 40%，经营范围为发电。2009 年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3,356,345.59 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4,940,670.05 元，下降 12.90%；净利润 3,710,293.76 元，较上年同期增加 11,794,717.45 元，增长 145.89%。

5、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 新年度经营计划

收入计划(亿元)	费用计划(亿元)	新年度经营目标	为达目标拟采取的策略和行动
3.99	3.54		

新年度经营目标：2010 年国家将保持宏观经济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适度宽松的货币政策，国内经济保持较快增长的趋势仍然可期，电力行业所处经济环境将有望得到进一步的改善，社会用电需求将稳步增长，公司将抓住发展机遇，努力克服金融危机和公司担保危机后续影响以及境内遭遇的 50 年一遇的干旱影响，力争全年实现完成发电量 5.6 亿千瓦时、供电量 12.3596 亿千瓦时、售电量 11 亿千瓦时、综合线损率 11%。

为达目标拟采取的策略和行动：加快转变经济发展方式，调整优化经济结构是国家 2010 年经济工作的重点，作为清洁能源的水电行业具有巨大的发展潜力，公司在水电行业拥有国家政策优势、资源优势、市场优势，使公司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大大增强，在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环保效益方面均具备了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强大的发展后劲。做好 2010 年的工作，意义深远，责任重大，任务艰巨。在应对各种挑战和困难中实现做精、做实、做强，这既是科学发展的要求，更是企业生存

的需要。发扬“艰苦创业、团结拼搏、开拓求实、优质服务”的企业精神，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认真落实股东大会、董事会各项决议，着力解决凉山工业高速发展对电力需求与公司电网建设滞后、电力供给不足的矛盾，以“保安全、强管理、重落实、增效益、促发展”为重点，强化执行，扎实工作，积极履行国有控股电力企业及公众公司的社会责任，全面完成各项生产经营任务，公司将主要做好以下几点：

1) 大力增供扩销确保生产经营稳步增长，提高服务质量。

2) 采取有效措施，强化安全管理，深入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方针，确保生产设备安全、稳定运行，实现全年无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的目标。

3) 全力组织发电负荷，千方百计满足网内客户用电需求。

4) 加大电网和电站建设力度，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抓紧固增电站、永宁河梯级电站、输电线路、变电站的建设工作。

5) 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进一步强化公司内部控制，完善公司经营管理，在规范运作的基础上，健全公司社会责任机制。

6) 积极推进剩余担保债务的化解工作，巩固解债成果，加大追偿力度，继续依法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7) 全面提升企业文化建设水平，深入宣传科学发展观和社会主义荣辱观，充实企业文化内涵，为构建和谐西昌电力及公司快速发展提供强大的思想文化保证。

(2) 公司是否编制并披露新年度的盈利预测：否

6、与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目前暂未制订同公允价值计量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也无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报表项目。

7、截止报告期末，本公司未持有外币金融资产、金融负责情况。

(二) 公司投资情况

	单位:万元
报告期内投资额	12,034.18
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2,818.82
上年同期投资额	14,853.00
投资额增减幅度(%)	-18.98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募集资金或前期募集资金使用到本期的情况。

2、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1) 木里县木里河大沙湾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是 2005 年 11 月 2 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40,000 万元，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占 50%、本公司占 40%、四川九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占 10.00%。木里河沙湾电站项目装机容量 24 万千瓦，目前工程建设项目进展顺利，预计 2010 年年底实现发电。

2) 永宁河四级电站经公司 2004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 200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建设，工程总投资 3.31 亿元，装机容量 4 万千瓦，建设工程施工总工期为 30 个月，目前工程进度顺利，预计 2010 年实现首台机组试运行。

(三) 陈述董事会对公司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的原因及影响的讨论结果，以及对有关责任人采取的问责措施及处理结果

报告期内，公司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

(四) 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报纸	决议刊登的信息披露日期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09年1月16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1月20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09年3月2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3月31日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09年4月19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4月21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09年5月11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5月13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09年6月29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7月1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09年7月3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7月7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09年7月21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7月24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09年7月31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8月4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09年10月25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10月27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09年12月3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12月8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09年12月8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12月11日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09年12月14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年12月17日

2、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二次股东大会，即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和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董事会依法规范运作，严格行使股东大会赋予的各项职权，诚信尽责地完成了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

3、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主要内容以及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履行职责，围绕着定期报告、财务信息、内控制度建设及关联交易等事项的审核积极开展工作。

(1) 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成立后即选举成立了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4 名，会计专业人士 4 名，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立以来，逐步建立了《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等制度。

(2) 审计委员会相关工作制度的主要内容：

《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主要从审计委员会的人员组成、职责权限、决策程序、议事规则等方面对审计委员会的相关工作进行了规定；《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主要对审计委员会在年报编制与披露过程中了解公司经营状况、与年审注册会计师进行沟通、检查监督等方面进行了规范。

(3) 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文件规定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进行了修订，并提交公司五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根据四川证监局年报工作会议精神和《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及相关工作的公告》(证监会公告【2009】34 号)、《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的规定,审计委员会对本年度审计和年报编制过程进行了督导。

2009 年 12 月 21 日,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召开了“西昌电力 2009 年报审计事前见面沟通会”,协商确定了公司 2009 年年度报告的各项时间安排,并对公司 2008 年以来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讨论,独立董事对审计机构、人员的从业资质进行了验证。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人员于 2010 年 1 月 5 日至 1 月 18 日进行了现场审计工作。在年审注册会计师现场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各委员按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履行监督、核查职能,关注审计过程中发现的问题,督促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审计工作,确保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2010 年 1 月 20 日,公司高管、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召开了“西昌电力 2009 年报审计事中沟通会”,事务所项目负责人就报表合并、会计调整事项、会计政策运用、以及审计中发现的有待完善的会计工作等情况与公司、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作了充分的沟通,确保财务会计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

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审计初步意见后,2010 年 3 月 25 日,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召开了“西昌电力 2009 年报审计事后沟通会”,公司审计委员会与年审注册会计师再次进行沟通,并形成书面意见:年审注册会计师已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经审计的公司财务报告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真实、准确、完整反映了公司 2009 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审计机构提交的公司 2009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年审注册会计师对公司 2009 年度的财务报表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结论的审计报告。审计委员会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在对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严格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认真尽责,保持了应有的独立性,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年度审计工作,特向董事会提议,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本公司 2010 年度的审计机构。

4、董事会下设的薪酬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5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和公司薪酬制度的规定,认真落实对公司薪酬体系的考评,以经营指标的完成情况为主进行综合考核后认为,2009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符合公司考核方案的要求。2010 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还将继续加强工作,更进一步地加强对公司管理层的考核,协助公司完善个人业绩和公司绩效、股东利益一致的良好薪酬体系,推动公司进一步的发展。

(五)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计,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口径实现利润总额 155,021,700.66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438,586.78 元;母公司报表实现净利润 158,638,974.3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49,482,257.34 元,本期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90,843,282.96 元。鉴于公司 2005 年度出现亏损,本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因此无利润分配来源,公司 200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六) 公司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

本报告期内盈利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	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
鉴于公司 2005 年度出现巨额亏损,本年度实现的税后净利润尚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因此无利润分配来源。	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主要用于与电站建设、电网改造相关的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建设项目。

(七) 公司前三年分红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06	0	50,951,474.13	0
2007	0	52,978,363.30	0
2008	0	69,473,326.89	0

(八) 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

为加强公司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在编制、审议和披露期间，公司对外信息报送和使用管理，公司制定了《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并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执行对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的各项管理要求，加强对外部单位报送信息的管理、披露。

九、监事会报告

(一) 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召开会议的次数	6
监事会会议情况	监事会会议议题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09 年 1 月 16 日至 2009 年 1 月 19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	《关于公司转让德昌铁合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议案》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09 年 3 月 28 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岷山饭店二楼会议室召开	《2008 年度报告及摘要》、《200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0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公司 2009 年 4 月至 12 月银行贷款计划的议案》、《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监事会关于公司 2008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审核意见》
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 2009 年 4 月 19 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岷山饭店二楼会议室召开	《2009 年第一季度报告及摘要》、《关于推选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9 年 5 月 11 日下午在公司本部召开	《选举周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09 年 7 月 31 日上午在公司本部召开	《监事会关于公司 2009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审核意见》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 2009 年 10 月 25 日上午在四川省成都市岷山饭店二楼会议室召开	会议审议通过了：《2009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09 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和权力，依法运作、认真履职。公司监事列席历次董事会会议，参加历次股东大会，听取公司各项重要提案和决议，了解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情况，对决策程序进行监督，掌握公司经营成果，履行监事会的监督和检查职能：

- 1、对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审核意见；
- 2、监事会就公司规范运作情况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职务行为规范方面向全体公司员工征求意见，对公司高管人员履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
- 3、对公司重大事项决策进行监督；
- 4、检查公司财务；
- 5、对公司重大资产收购、出售项目进行监督；
- 6、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监督。
- 7、2009 年 10 月，对盐源县永宁河三级、四级电站和木里县沙湾、固增电站开发项目进行了实地调研。

(二) 监事会对公司依法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公司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尽职情况进行了监督。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能够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进行规范运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公司的各项决策能够按合法的程序进行；同时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业委员会发挥了积极的作用，董事会决策科学化、合理化、民主化水平进一步提高；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权时，做到了勤勉尽责，监事会未发现其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监事会对检查公司财务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检查了公司的财务制度和财务管理情况，通过会计电算化查询系统对公司财务进行了日常监督检查，审议了公司 2009 年第一季度、半年度、第三季度及年度财务报告，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管理规范有序、制度健全；公司财务报告的内容及格式严格按照国家财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及新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进行编制。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9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 200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监事会同意其所出具的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四）监事会对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的独立意见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09 年度收购、出售资产情况进行了监督，认为公司重大收购、出售资产均履行了董事会的决策程序，收购、出售资产的交易价格合理，未发现内幕交易、损害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权益和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行为，收购、出售资产涉及关联交易的，履行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

（五）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对公司 2009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经营发展所需，遵循了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经过了相关权力机构的批准，均签署了书面协议并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均履行了回避表决程序，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关联交易的决策、交易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符合市场定价原则，无内幕交易行为发生，没有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十、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2006 年中国信达资产管理公司成都办事处（以下简称“信达公司”或“信达成都办”）就与德昌铁合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德铁集团”）、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向四川省凉山州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经审理，凉山州中级人民法院以【2006】川凉中民初字第 33 号《民事判决书》作出判决：1) 德铁集团偿还信达公司收购的国有银行不良资产贷款形成的债权本金人民币 9,838,733.34 元及利息。2) 如德铁集团不能如期偿还信达公司债权本息，则由本公司承担连带民事责任。2008 年 1 月信达成都办向凉山州中级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2009 年 4 月信达成都办将该笔债权连同对德铁集团其他债权打包转让给德昌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以信达成都办为申请人的执行案件终结执行。德昌县国有资产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受让该笔债权后，将该笔债权转让给德铁集团。德铁集团以借款人回购的方式解除该笔债权，公司为该笔债权承担的 1000 万元担保责任解除。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9 年 6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2、2005 年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信托”）就与四川立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立应公司”）、四川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立信”）、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向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5）金中民二初字第 31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 立应公司返还金信信托借款本金人民币 12000 万元及利息。2) 四川立信及本公司对立应公司的上述债务承担连带责任。本公司不服，向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06）浙民二终字第 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金信信托申请法院冻结了本公司资产。由于立应公司、四川立信、本公司未能履行判决书确定的还款义务，金信信托申请法院强制执行。2009 年 6 月，本公司与金信信托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并经公

司六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实施。主要内容为：1) 双方共同商定以执行和解方式终结该案判决执行程序。2) 金信信托同意本公司以人民币 1200 万元为限承担担保人在本案的全部判决责任，本公司付款后有权向主债务人立应公司和共同担保责任人四川立信追偿。3) 双方同意上述款项分三期支付，于 2009 年 8 月 30 日前支付完毕。4) 上述款项支付完毕后，本案即执行完毕，并解除对本公司的全部保全措施。5) 本案执行费用本公司承担。2009 年 8 月，本公司收到浙江省金华市中级人民法院《执行回告》（【2006】金中民执字第 306 号）：被执行人西昌电力已经履行了和解协议的相关内容，权利人金信信托向本院出具了其于西昌电力公司之间担保纠纷已执行完毕的书面证明。至此，本公司为立应公司向金信信托贷款 12000 万元所提供的担保责任解除。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9 年 6 月 30 日、2009 年 7 月 1 日、2009 年 8 月 25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3、2005 年 12 月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集团”）就与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华集团”）、四川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立信”）、重庆朝华晶化石有限公司、涪陵大华陶瓷有限公司、重庆市涪陵建筑陶瓷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担保合同纠纷一案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以（2005）渝高法民初字第 22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对朝华集团的债务在以四川立信质押的其占西昌锌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昌锌业”）43.98%的股权拍卖、变卖的价款清偿后的不足部分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并冻结本公司部份资产。本公司不服判决向最高人民法院提起上诉。2007 年 9 月，最高人民法院下发（2006）民二终字第 29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就朝华集团对太极集团的债务在以四川立信质押的其占西昌锌业 43.98%的股权拍卖、变卖的价款清偿后不足 2.8305 亿元的部分承担连带清偿责任。太极集团向法院申请，本案进入执行程序。2009 年 7 月 6 日经公司六届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太极集团达成《执行和解协议》，主要内容为：1) 双方共同商定以执行和解方式终结本案本次判决执行程序。2) 太极集团在本公司全面正确履行和解协议确定的人民币贰亿元债务的前提下，放弃判决所确定的其余权利。3) 本公司于执行和解协议生效之日起三年内向太极集团支付人民币壹亿元，余额人民币壹亿元自 2019 年开始偿还，每年偿还人民币壹仟万元，十年内予以清偿。4) 在双方签订本执行和解协议生效后三十日内，太极集团向执行法院申请解除对本公司的财产查封等强制措施，同时本公司向太极集团支付首付款，支付首付款后七日内，双方共同申请执行法院以和解方式终结本次执行程序。5) 公司因承担协议责任，向主债务人朝华集团和其他担保责任人主张追偿权，太极集团有义务协助公司行使与本案有关的诉讼权利。6) 本案执行费用由太极集团协助本公司向法院申请减免。7) 本执行和解协议的签署和履行，不代表本公司放弃对本案进行申诉的权利。2009 年 7 月 22 日，本公司已经履行了和解协议的相关内容，经太极集团的申请，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执行裁定书》（【2009】渝三中指执字第 10-3 号）裁定：解除对被执行人西昌电力享有的 9 宗房屋产权的查封；以《执行裁定书》（【2009】渝三中指执字第 10-4 号）裁定：解除对被执行人西昌电力名下 29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查封；以《执行裁定书》（【2009】渝三中指执字第 10-5 号）裁定：终结（2009）渝三中指执字第 10 号案的本次执行程序。至此，本公司为朝华集团 2.8305 亿元债务所提供的担保责任解除。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9 年 7 月 7 日、2009 年 7 月 2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4、2005 年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涪陵支行（原重庆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涪陵支行）（以下简称“重庆银行涪陵支行”）就与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华集团”）、四川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张良宾、重庆朝华晶化石有限公司、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向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5 年 9 月 9 日，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以（2005）渝高法民初字第 25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对朝华集团本金 1 亿元及利息、复息的债务承担不能清偿部分的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判决生效后，重庆相关法院对本公司持续执行，2008 年该案件被列入全国集中清理执行积案挂牌督办案件。2009 年 12 月，经公司六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重庆银行涪陵支行达成执行和解方案，主要内容如下：1)、同意以执行和解方式终结本案执行程序。2)、同意本公司以人民币 2180 万元为限承担在本案的全部判决责任。3)、同意本公司在执行和解协议生效后的五年内支付完全部款项。4)、在收到执行法院终结本案执行程序裁定、查封措施解除的裁定后，本公司应按执行和解协议的约定偿还剩余债务。如果本公司未按约定偿还款项，则重庆银行涪陵支行有权立即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2005）渝高法民初字第 25 号判决。5)、本公司向有关责任人主张权利的，重庆银行涪陵支行应以适当的方式协助，并以受偿金额为限。6)、本案执行费用由本公司承担。2009 年 12 月 7 日，本公司履行了和解协议的相关内容，根据申请执行人重庆银行涪陵支行的申请，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执行裁定书》裁定：解除本公司名下的相关电站设备、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及

股权等资产的查封、冻结，终结（2009）渝三中法民执字第 29 号案的本次执行程序。至此，公司为该笔债权承担的赔偿责任解除。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9 年 12 月 3 日、2009 年 12 月 8 日、2009 年 12 月 12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5、2005 年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重庆分行”）就与涪陵大华陶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陶瓷”）、重庆市涪陵建筑陶瓷集团有限公司、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华集团”）、本公司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向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05 年 9 月 26 日，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于以（2005）渝一中民初字第 36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对大华陶瓷本金 2000 万元及利息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不服判决，于 2005 年 11 月 8 日向重庆高级人民法院上诉。2007 年 11 月 19 日，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以【2006】渝高法民终字第 63 号民事判决书二审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判决生效后，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于 2008 年 3 月 7 日发出（2008）渝五中民执字第 150 号执行通知书，其间朝华集团破产重整时偿付了 200 万元。2009 年 12 月，经公司六届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公司与兴业银行重庆分行达成执行和解方案，主要内容如下：1) 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分两笔在两年内向兴业银行重庆分行清偿借款本金 540 万元。2)、兴业银行重庆分行同意免除本公司对剩余本金 1260 万元的连带清偿责任。3)、同意免除本公司承担（2006）渝高法民终字第 63 号《民事判决书》所确认的全部利息及相关的执行费用的连带清偿责任。4)、双方的全部债权债务关系即行清结。5)、在本公司全部履行约定义务后的三个工作日内，兴业银行重庆分行须向本案执行法院申请撤销对本公司的执行申请，同时督促人民法院在十个工作日内解除对本公司采取的所有查封冻结措施，终结本案执行程序的法律手续。6)、本公司未履行义务的，协议自行失效，兴业银行重庆分行可依法向执行法院申请恢复对本案的执行。7)、本公司向有关责任人主张权利的，兴业银行重庆分行应以适当的方式协助，以受偿金额为限。2010 年 3 月，本公司履行了解协议的相关约定，根据申请执行人兴业银行重庆分行的申请，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于近日以（2008）渝五中民执字第 150-1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解除本公司名下的相关房屋及相应土地使用权、股权的查封、冻结；以（2008）渝五中民执字第 150-2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对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5）渝一中民初字第 361 号民事判决及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06）渝高法民终字第 63 号民事判决终结执行。至此，本公司为大华陶瓷 2000 万元债务所提供的担保责任解除。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9 年 12 月 12 日、2009 年 12 月 17 日、2010 年 3 月 3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6、2006 年 12 月 20 日，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以（2006）深中法民执字第 1128-3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华集团”）代西昌锌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昌锌业”）偿还了 9020 万元债务。根据《担保法》，朝华集团有权向该案担保方本公司追偿。2007 年 12 月 30 日，朝华集团依据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2007）渝三民破字第 2-3 号《民事裁定书》”，将该债权转移给了重庆市涪陵区好江贸易公司。2008 年 11 月 10 日，贵州万德福担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德福公司”）以人民币 10 万元的价格购得该笔 68511.80 万元债权。2009 年 3 月，万德福公司对本公司提起诉讼：1)、本公司向其支付代为偿还的担保债务 6765 万元人民币本金和利息 975.5 万元人民币。2)、本公司承担办案诉讼费。2009 年 4 月，万德福公司又追加西昌锌业、张斌、张良宾为本案被告。2010 年 2 月，四川省凉山州中级人民法院以（2009）川凉中民初字第 134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1)、万德福公司持有朝华集团代偿西昌锌业破产清算组在深圳商业银行海滨支行 6765 万元人民币本金和利息 975.5 万元债务追偿权，与西昌锌业破产清算组代偿生效判决确定朝华集团在招商银行重庆涪陵支行贷款债务本金 84382740.49 元及执行费 151782 元代偿债务追偿权的等值抵消。2)、驳回万德福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本案案件受理费 428825 元由原告万德福公司承担。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9 年 3 月 7 日、2010 年 2 月 11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7、2009 年 8 月，公司向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四川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立信”）承担担保责任：1)、在公司与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信托”）、四川立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立信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公司与金信信托达成《执行和解协议》，向金信信托支付了 1200 万元承担担保责任。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后有权向承担连带责任的保证人追偿其应当承担的份额，诉请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要求判决四川立信向公司支付公司在【2006】浙民二终字第 5 号案件执行中代偿的担保债务 600 万元及相应利息。2)、在本公司与太极集团诉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集团”）、四川立信、重庆朝华晶化石有限公司、涪陵大华陶瓷有限公司、重庆市涪陵建筑陶瓷集团有限公司、担保合同纠纷一案中，公司与太极集团达成《执行和解协

议》，公司履行支付人民币 2 亿元担保债务，太极集团放弃其余权利。公司承担担保责任后有权向债务人及其他保证人追偿，公司诉请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要求判决四川立信向公司支付公司在【2006】民二终字第 29 号案件执行中代偿的担保债务 2 亿元及相应利息。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以【2009】川民初字第 17 号《受理案件通知书》立案受理。以【2009】川民初字第 17-1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冻结四川立信所持有的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华集团”）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全部股份。以上财产被冻结期间，四川立信不得转让。2009 年 10 月，公司追加朝华集团为本案的被告。2009 年 11 月，依据四川九寨沟县人民法院【（2007）九法执字第 54 号】、【（2009）九法执字第 089 号】《民事裁定书》，四川立信所持有的朝华集团 1641 万股股份过户给甘肃建新实业集团有限公司、2010.9979 万股股份过户给上海和贝实业有限公司、1000 万股股份过户给重庆市涪陵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公司，500 万股股份过户给重庆市麦登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本公司向四川省九寨沟县人民法院和指定九寨沟县人民法院执行的四川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异议，请求：1）、依法撤销四川省九寨沟县人民法院【（2007）九法执字第 54 号】、【（2009）九法执字第 089 号】《民事裁定书》；2）、要求四川省九寨沟县人民法院依法公开拍卖被执行人四川立信持有的朝华集团社会法人股。该重大诉讼事项已于 2009 年 8 月 25 日、2009 年 10 月 15 日、2009 年 12 月 16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

（二）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三）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参股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1、持有非上市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所持对象名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持有数量（股）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价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凉山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000,000	14,000,000	9.70	14,000,000	1,260,000		长期股权投资	出资
合计	14,000,000	14,000,000	/	14,000,000	1,260,000		/	/

（四）报告期内公司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收购及出售资产、吸收合并事项。

（五）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西昌电业局	其他	购买商品	购入电力	市场价格原则		17,718,890.36	9.91	银行结算	
盐源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子公司	购买商品	购入电力	市场价格原则		31,415,834.03	17.58	银行结算	
四川西昌泸山	参股	购买	购入	市场		2,600,945.37	1.46	银行	

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	商品	电力	价格原则				结算	
西昌电业局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市场价格原则		7,940,042.82	1.99	银行结算	
木里县木里河大沙湾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市场价格原则		16,145,827.56	4.04	银行结算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市场价格原则		18,444,080.50	4.61	银行结算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参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市场价格原则		5,465,690.14	1.37	银行结算	
四川华电西溪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力	市场价格原则		603,791.88	0.15	银行结算	

关联方之间的购销货物、接受劳务均采用市场价格进行结算，其中：（1）西昌电业局：购电单价根据四川省物价局【川价发（2008）1861号】中的四川省电网趸售电价执行；售电单价根据四川省物价局川价电发（2009）59号文规定执行；（2）其他电力购销的单价根据凉山州物价局【凉价工（2008）125号】文件按大、中工业用户电价执行以及【凉价工（2008）128号】文件规定对高耗能企业的生产用电执行高耗能用价格。

2、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1) 根据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和西昌市人民政府 2006 年 9 月 1 日签订的《农网完善项目投资合同》，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投入农网完善项目资金为 746.00 万元。截止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收到投入的农网完善项目资金 230.00 万元，同时本公司已将电费收益权质押给该公司。

2)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在西昌市财政局 702.00 万元国债转贷资金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3)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在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1,1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六)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为公司带来的利润达到公司本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含 10%）的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托管事项。

(2) 承包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承包事项。

(3) 租赁情况

本报告期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参与经营租赁的各类租出资产账面价值 1628.15 万元。

2、担保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本公司	公司本部	上海朝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700.00	2004年12月8日	2004年12月8日	2005年3月31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其他
本公司	公司本部	重庆市华祥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	2004年4月20日	2004年4月20日	2007年4月19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其他
本公司	公司本部	四川佳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040.00	2005年7月25日	2005年7月25日	2006年7月24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其他
本公司	公司本部	涪陵朝华陶瓷有限公司	1,500.00	2004年5月26日	2004年5月26日	2005年5月26日	连带责任担保					是	其他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7,24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7,24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88					
其中：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7,24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7,240					

1)、经前述“十、重要事项之（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的详细说明中第1、2、3、5项”，公司解除对外担保43305万元。

2)、本公司为西昌锌业公司向西昌市礼州农村信用合作社贷款2,000万元提供担保，保证期限为2002年9月19日至2005年9月19日。2006年12月28日在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调解下，本公司与该信用社自愿达成和解协议，目前和解相关事宜办理完毕，本笔担保解除。

截止年报披露日，公司在2008年末的担保余额52545万元的基础上解除担保45305万元，公司为原关联方提供担保余额为7240万元。

上述担保系公司根据目前的诉讼发生情况进行的整理，并不代表公司及董事会对担保本身的真实性、合法性、合规性的认可或认定。

3、委托理财情况

本年度公司无委托理财事项。

4、其他重大合同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合同。

(七) 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内容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公司股东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电力公司承诺：自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之日起，所持有的西昌电力的原非流通股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上述禁售期满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数量占西昌电力股份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 10%。	截止年报披露日，股改承诺已履行完毕。

(八)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8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公司 2009 年度审计机构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与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吸收合并，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吸收合并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合并后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公司与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所签署的所有业务合同由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继续履行。经公司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09 年财务审计机构。

(九)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本年度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均未受中国证监会的稽查、行政处罚、通报批评及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

(十) 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本年度公司无其他重大事项。

(十一) 信息披露索引

事项	刊载的报刊名称及版面	刊载日期	刊载的互联网网站及检索路径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 月 2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 月 2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诉讼事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1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于股权变动及第一大股东发生变化的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1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0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3 月 3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4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4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08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4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0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5 月 1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5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5 月 1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解除部份担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6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于与金信信托签订《执行和解协议》相关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6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7 月 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停牌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7 月 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7 月 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于公司注册地址等信息变更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7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09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7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解除部份担保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7 月 2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7 月 2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8 月 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诉讼事项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8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重大事项停牌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8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8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9 月 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于股东股权质押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9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9 月 1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9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复牌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9 月 2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于媒体报道的说明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9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诉讼事项进展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0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0 月 2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于召开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0 月 2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200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	2009 年 11 月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报》	18 日	www.sse.com.cn
关于受冰雪气候影响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1 月 2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于生产经营恢复正常及冰雪灾害造成损失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1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股东减持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1 月 2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于与重庆银行签订《执行和解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2 月 3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2 月 8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2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于与重庆银行执行和解进展情况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2 月 1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关于与兴业银行重庆分行签订《执行和解协议》的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2 月 12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诉讼事项进展情况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2 月 1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009 年 12 月 1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www.sse.com.cn

十一、财务会计报告

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注册会计师贺军、李夕甫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XYZH/2009CDA6018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昌电力公司”）合并及母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09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财务报表附注。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是西昌电力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设计、实施和维护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2）选择和运用恰当的会计政策；（3）作出合理的会计估计。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我们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我们认为，西昌电力公司财务报表已经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西昌电力公司 2009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0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注册会计师：贺军、李夕甫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2010 年 3 月 26 日

(二) 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214,215.31	18,219,992.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50,000.00	6,120,000.00
应收账款		11,789,638.81	14,943,899.66
预付款项		5,948,789.01	3,781,848.1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1,205,845.45	42,355,265.5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57,207.92	3,292,751.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6,989,460.00	136,569,327.72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94,755,156.50	225,283,084.81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7,545,854.55	258,257,850.34
投资性房地产		10,407,799.91	10,787,765.03
固定资产		912,222,671.88	935,969,271.04
在建工程		239,077,859.29	147,349,260.38
工程物资		6,460,803.26	6,587,466.1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9,528,295.51	30,392,683.7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7,134,667.36	7,260,000.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376,399.51	31,212,013.7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71,754,351.27	1,427,816,311.01
资产总计		1,666,509,507.77	1,653,099,395.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3,378,726.27	280,710,810.81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4,637,454.16	43,368,636.53
预收款项		22,533,404.97	23,885,972.4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8,421,098.41	10,298,831.78
应交税费		16,647,819.61	11,470,593.08
应付利息		4,719,389.72	3,960,926.03
应付股利		13,893,824.30	13,893,824.30
其他应付款		320,240,496.93	60,021,219.0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000,000.00	126,985,330.7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9,472,214.37	574,596,144.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8,719,403.80	339,407,062.17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41,730,000.00	37,930,000.00
预计负债		48,900,000.00	408,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9,349,403.80	785,837,062.17
负债合计		1,218,821,618.17	1,360,433,206.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4,567,500.00	364,567,500.00
资本公积		76,188,691.21	76,188,691.21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055,151.01	50,055,151.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5,899,103.05	-242,337,689.83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04,912,239.17	248,473,652.39
少数股东权益		42,775,650.43	44,192,536.55
所有者权益合计		447,687,889.60	292,666,188.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66,509,507.77	1,653,099,395.82

法定代表人：何永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世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鞠晓玲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202,226.20	18,219,853.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750,000.00	6,120,000.00
应收账款		11,789,638.81	14,928,212.01
预付款项		5,091,309.01	3,710,203.1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3,070,846.94	68,150,591.52
存货		2,582,524.40	3,018,097.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6,989,460.00	136,569,327.72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5,476,005.36	250,716,284.6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17,118,569.30	317,830,565.09
投资性房地产		10,407,799.91	10,787,765.03
固定资产		783,542,421.18	802,530,950.02
在建工程		237,274,327.19	147,349,260.38
工程物资		6,460,803.26	6,587,466.1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8,565,628.65	29,378,658.4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296,667.36	4,350,000.6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201,197.49	31,047,832.8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6,867,414.34	1,349,862,498.51
资产总计		1,612,343,419.70	1,600,578,783.2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3,378,726.27	280,710,810.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737,033.36	50,000,079.90
预收款项		22,533,404.97	23,885,972.44
应付职工薪酬		18,047,902.03	9,978,671.73
应交税费		16,752,341.18	11,229,252.36
应付利息		4,719,389.72	3,960,926.03
应付股利		13,873,914.00	13,873,914.00
其他应付款		314,895,832.63	54,700,265.6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 负债		25,000,000.00	126,985,330.7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4,938,544.16	575,325,223.6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18,719,403.80	339,407,062.17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41,730,000.00	37,930,000.00
预计负债		48,900,000.00	408,5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09,349,403.80	785,837,062.17
负债合计		1,214,287,947.96	1,361,162,285.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 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64,567,500.00	364,567,500.00
资本公积		74,276,103.69	74,276,103.69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0,055,151.01	50,055,151.0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90,843,282.96	-249,482,257.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98,055,471.74	239,416,497.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总计		1,612,343,419.70	1,600,578,783.20

法定代表人：何永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世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鞠晓玲

合并利润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399,951,472.49	394,448,031.69
其中:营业收入		399,951,472.49	394,448,031.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29,847,679.11	300,097,044.56
其中:营业成本		190,545,663.98	167,968,374.1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5,571,275.98	6,191,193.54
销售费用		8,348,892.99	6,136,508.76
管理费用		82,886,048.99	66,510,719.80
财务费用		29,456,621.66	41,297,167.18
资产减值损失		13,039,175.51	11,993,081.1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8,004.21	-10,729,069.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1,995.79	-11,849,069.4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0,651,797.59	83,621,917.68
加:营业外收入		925,012.61	1,415,140.32
减:营业外支出		-119,273,226.52	1,941,007.8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01,041.99	709,655.2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0,850,036.72	83,096,050.20
减:所得税费用		35,828,336.06	12,968,554.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5,021,700.66	70,127,495.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438,586.78	69,473,326.89
少数股东损益		-1,416,886.12	654,169.02
六、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291	0.1906

(二) 稀释每股收益		0.4291	0.1906
七、其他综合收益			
八、综合收益总额		155,021,700.66	70,127,495.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438,586.78	69,473,326.8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16,886.12	654,169.02

法定代表人：何永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世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鞠晓玲

母公司利润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405,104,084.17	399,917,967.47
减：营业成本		196,987,753.45	180,909,315.61
营业税金及附加		5,402,565.82	5,950,658.39
销售费用		8,348,892.99	6,136,508.76
管理费用		79,366,000.00	63,390,596.59
财务费用		28,620,472.60	39,230,747.20
资产减值损失		12,965,701.55	11,968,621.5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8,004.21	-10,729,069.4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1,995.79	-11,849,069.4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960,701.97	81,602,449.95
加：营业外收入		924,562.61	1,414,940.32
减：营业外支出		-119,593,066.95	1,926,577.8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542,005.22	697,275.3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4,478,331.53	81,090,812.43
减：所得税费用		35,839,357.15	12,633,393.1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8,638,974.38	68,457,419.26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4351	0.187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4351	0.1878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158,638,974.38	68,457,419.26

法定代表人：何永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世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鞠晓玲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0,535,358.92	393,843,055.5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30,865.12	13,331,279.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9,966,224.04	407,174,334.7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448,016.45	87,458,331.0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575,830.38	64,887,967.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470,274.55	81,034,620.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842,325.85	10,835,13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336,447.23	244,216,050.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629,776.81	162,958,284.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25,3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60,000.00	9,001,070.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0,000.00	16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15,168.09	19,499,431.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35,168.09	43,592,801.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4,460,437.51	133,381,154.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5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460,437.51	142,031,15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925,269.42	-98,438,353.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8,300,000.00	240,8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27,842.91	2,014,669.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527,842.91	242,814,669.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1,033,173.64	266,364,669.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9,231,225.66	51,719,736.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9,264,399.30	318,084,405.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736,556.39	-75,269,736.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7,951.00	-10,749,805.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3,447.16	13,063,252.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81,398.16	2,313,447.16

法定代表人：何永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世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鞠晓玲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9,621,825.01	399,300,988.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430,415.14	13,307,552.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9,052,240.15	412,608,540.4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7,214,209.06	103,962,548.8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131,842.72	59,304,790.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65,928,796.01	76,019,780.1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15,495.22	10,825,131.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8,290,343.01	250,112,251.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61,897.14	162,496,289.3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925,3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60,000.00	9,001,070.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0,000.00	127,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303,376.50	19,499,140.0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523,376.50	43,552,510.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1,440,556.55	132,877,924.92
投资支付的现金			8,65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1,440,556.55	141,527,924.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917,180.05	-97,975,414.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98,300,000.00	240,8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27,842.91	2,014,669.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2,527,842.91	242,814,669.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51,033,173.64	266,364,669.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8,383,285.03	51,719,736.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416,458.67	318,084,405.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888,615.76	-75,269,736.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6,101.33	-10,748,861.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13,307.72	13,062,168.7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69,409.05	2,313,307.72

法定代表人：何永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世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鞠晓玲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4,567,500.00	76,188,691.21			50,055,151.01		-242,337,689.83		44,192,536.55	292,666,188.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4,567,500.00	76,188,691.21			50,055,151.01		-242,337,689.83		44,192,536.55	292,666,188.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6,438,586.78		-1,416,886.12	155,021,700.66
(一)净利润							156,438,586.78		-1,416,886.12	155,021,700.66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6,438,586.78		-1,416,886.12	155,021,700.66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末余额	364,567,500.00	76,188,691.21			50,055,151.01		-85,899,103.05		42,775,650.43	447,687,889.6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4,567,500.00	80,802,029.29			50,055,151.01		-311,811,016.72		43,538,367.53	227,152,031.1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4,567,500.00	80,802,029.29			50,055,151.01		-311,811,016.72		43,538,367.53	227,152,031.1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13,338.08					69,473,326.89		654,169.02	65,514,157.83
(一)净利润							69,473,326.89		654,169.02	70,127,495.91
(二)其他综合收益		-4,613,338.08								-4,613,338.08
上述(一)和(二)小计		-4,613,338.08					69,473,326.89		654,169.02	65,514,157.8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4,567,500.00	76,188,691.21			50,055,151.01		-242,337,689.83		44,192,536.55	292,666,188.94

法定代表人:何永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世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鞠晓玲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09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4,567,500.00	74,276,103.69			50,055,151.01		-249,482,257.34	239,416,497.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4,567,500.00	74,276,103.69			50,055,151.01		-249,482,257.34	239,416,497.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8,638,974.38	158,638,974.38
(一)净利润							158,638,974.38	158,638,974.38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158,638,974.38	158,638,974.3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4,567,500.00	74,276,103.69			50,055,151.01		-90,843,282.96	398,055,471.74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上年同期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64,567,500.00	78,889,441.77			50,055,151.01		-317,939,676.60	175,572,416.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64,567,500.00	78,889,441.77			50,055,151.01		-317,939,676.60	175,572,416.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13,338.08					68,457,419.26	63,844,081.18
(一)净利润							68,457,419.26	68,457,419.26
(二)其他综合收益		-4,613,338.08						-4,613,338.08
上述(一)和(二)小计		-4,613,338.08					68,457,419.26	63,844,081.18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四、本期期末余额	364,567,500.00	74,276,103.69			50,055,151.01		-249,482,257.34	239,416,497.36

法定代表人:何永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世兵

会计机构负责人:鞠晓玲

（三）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由凉山州西昌电力公司改制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4 年 6 月 18 日成立。凉山州西昌电力公司是 1980 年经国家电力部批准由国家电网划转地方成立的以自发、自供为主，县、乡电厂并网与国家大电网联网运行的四川省凉山州属骨干电力企业。1994 年 3 月，经四川省体改委[川体改（1994）183 号]批准，凉山州西昌电力公司进行股份制改革试点。公司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 5,500.00 万元。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发（1996）141 号]《关于原有股份有限公司规范工作若干问题处理意见的补充通知》规定，经公司特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原股东按 1：1 的比例增资扩股，并经四川省体改委[川经体改（1996）129 号]批准后实施，注册资本增至 11,000.00 万元，其中国家股 2,915.50 万元、占 26.50%，法人股 7,809.50 万元、占 71.00%，内部职工股 275.00 万元、占 2.50%，于 1997 年 4 月办妥工商变更手续。2002 年 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2）21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5,500 万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16,500.00 万元，于 2002 年 5 月办理工商变更手续。2002 年 5 月 30 日，公司社会公众股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股票代码为 600505。2003 年 7 月，公司以 2002 年末总股本 16,500 万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8 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 29,700 万股，于 2003 年 8 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06 年 7 月，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通过竞拍取得本公司法人股 43,460,420 股，并于 2006 年 8 月完成股权过户手续。2006 年 12 月，四川省电力公司通过竞拍取得本公司法人股 37,129,000 股，并于 2006 年 12 月完成股权过户手续。

根据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以当时流通股股本 103,950,000 股为基数，用资本公积向方案实施日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定向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获得转增 6.5 股的股份，共获得转增股份 67,567,500 股。本公司总股本增至 364,567,500 股，于 2007 年 6 月办理工商变更登记。

2008 年 12 月 23 日，四川省电力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购买公司股份 16,343,460 股，占总股本的 4.49%。2009 年 3 月 16 日西昌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大宗交易方式向四川省电力公司转让其持有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9%），本次大宗交易完成后四川省电力公司共持有公司股份 55,272,4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5.16%，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672,250 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4,600,210 股，为公司第一大股东。截止 2009 年末公司前五名股东持股比例为：四川省电力公司 15.16%、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原名为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2008 年 12 月采取新设合并方式整合重组为现名）14.96%、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10.31%、西昌东方航天旅游有限公司 2.48%、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2.30%。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34001800972，注册资本为 36,456.75 万元，住所为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 66 号，法定代表人为何永祥，经营范围为：生产、开发电力产品及发、供、用电设备、发电、供电、电力、电子设计、安装、调试、电力科技开发、矿产品、金属材料。

目前公司拥有 6 个直属水力发电厂和 1 个控股水力发电厂，总装机容量 99,420 千瓦。公司主要从事发电、供电业务，2008 年 3 月取得四川省经济委员会颁发编号为[川丙-023]《供电营业许可证》。

2、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企业注册地	组织形式	总部地址
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 66 号	上市股份公司	四川省西昌市胜利路 66 号

3、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业务性质	主要经营活动
电力供应与安装	公司及子公司目前主要经营电力发电、供电

4、母公司以及集团最终母公司的名称

截止 2009 年末，四川省电力公司持有本公司 5,527.246 万股、占 15.16%、为第一大股东；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 5,454.972 万股、占 14.96%、为第二大股东；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759.02 万股、占 10.31%、为第三大股东。

5、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	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董事会	2010 年 3 月 26 日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为永续经营的上市股份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状况一直良好，没有决定或被迫在当期或者下一个会计期间进行清算或停止营业。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附注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所述会计政策和估计编制。

（五）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企业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六）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会计年度

公司会计年度为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以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

公司主要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本公司按投资目的和经济实质对拥有的金融资产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四大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是指持有的主要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2)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3)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

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某项金融资产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至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列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损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股东权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取得的价款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或非暂时性下降，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计入减值损失。

（2）金融负债

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1) 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活跃市场中的市场报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在活跃市场上，本公司已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拟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出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拟购入的金融资产或已承担的金融负债以现行要价作为相应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没有现行出价和要价，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没有发生重大变化的，则采用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

2) 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下列情形作为应收款项坏账损失确认标准：债务单位撤销、破产、资不抵债、现金流量严重不足、发生严重自然灾害等导致停产而在可预见的时间内无法偿付债务等；债务单位逾

期末履行偿债义务超过 5 年；其他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

对可能发生的坏账损失采用备抵法核算，期末按账龄分析法与个别认定法相结合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经本公司按规定程序批准后作为坏账损失，冲销提取的坏账准备。

本公司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所有款项时，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进行减值测试，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本公司将其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本年度各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据此计算本年度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本公司将应收款项中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可能性不大的款项，划分为特定资产组合，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15
3-4 年	2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划分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
1-2 年	10
2-3 年	15
3-4 年	20
4-5 年	50
5 年以上	100

8、存货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和维修用备品备件（金具、电器附件、三材、紧固件、有色金属、无线电、油开关附件、汽机油）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原材料采用实际价格进行日常核算，月末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按实际成本核算，领用时一次性摊销；库存商品按实际成本计价，按加权平均法结转产品销售成本；在途材料按实际成本计价入账。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价，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库存商品及大宗原材料的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他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辅材料按类别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9、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主要包括本公司持有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

共同控制是指按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共同控制的确定依据主要为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等。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控制或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重大影响的确定依据主要为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如果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则不能形成重大影响。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在合并（购买）日为取得对被合并（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成本。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等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进行调整；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在活跃市场中有报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

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还应扣除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因减少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也改按成本法核算；对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但不构成控制的，或因处置投资等原因对被投资单位不再具有控制但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改按权益法核算。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10、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房屋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土地使用权	--	--	--
房屋建筑物	35	5	2.71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则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固定资产装修、专用设备、通用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按其取得时的成本作为入账的价值，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成本包括买价和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

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包括修理支出、更新改造支出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并根据用途分别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当期费用。本公司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及建筑物	35	5%	2.71%
2	固定资产装修	10	5%	9.50%
3	专用设备：			
	其中：输电线路	35	5%	2.71%
	配电线路	26	5%	3.65%
	发电设备	22	5%	4.32%
	变电设备	22	5%	4.32%
	配电设备	26	5%	3.65%
	用电设备	10	5%	9.50%
4	通用设备：			
	其中：检修设备	20	5%	4.75%
	生产管理用工具	5	5%	19.00%
	机械设备	35	5%	2.71%
5	运输设备	10	5%	9.50%
6	其他设备	10	5%	9.50%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2、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自营建筑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建筑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

调整。

13、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通常指 1 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4、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主要是土地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15、研究与开发

本公司的研究开发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

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在以后期间不再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列报。

16、非金融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下列迹象时，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本公司将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测试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出现减值的迹象如下：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17、商誉

商誉为股权投资成本或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成本超过应享有的或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投资单位或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取得日或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与子公司有关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上单独列示，与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有关的商誉，包含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中。

18、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如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

20、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是指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1、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2、收入确认原则

本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本公司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主要为电力销售，电力企业生产经营的特点决定了电力产品的生产、供给（销售）是同时完成的。营销部门每月按抄表度数确认各用户实际用电量，再根据电价计算电费收入并编制“电费汇总表”（分别列示居民、非居民、商业照明、电热、非普工业、大宗工业、化肥农膜、临时用电、特殊用电等），财务部根据此“电费汇总表”记入“主营业务收入”等科目。

(2) 本公司在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劳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劳务的完成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时，确认劳务收入的实现。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已经发生的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结转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全部不能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3、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以及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4、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暂时性差异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5、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时，在租赁开始日，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将两者的差额记录为未确认融资费用。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承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出租方的租金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

26、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费用包括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将与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年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当年所得税是指企业按照税务规定计算确定的针对当期发生的交易和事项，应纳给税务部门的金额，即应交所得税；递延所得税是指按照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应予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在期末应有的金额相对于原已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

27、分部信息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经营分部，是指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28、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在经营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该组成部分按照本公司计划将整体或部分进行处置。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组成部分被划归为持有待售：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以及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9、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本公司在合并日或购买日确认因企业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合并日或购买日为实际取得被合并方或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

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确认后，计入当期损益。

30、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及特殊目的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 合并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是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存在，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按原账面价值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七)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前期差错更正

1、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

无。

2、会计估计变更及影响

无。

3、前期差错更正和影响

无。

(八) 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产品销售	17%、6%
营业税	应税收入	5%、3%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	1%、5%、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	应交流转税	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增值税：（1）本公司按电力销售、材料销售等收入的 17% 计算销项税额抵扣当期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2）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牛角湾二级电站、布拖县牛角湾电

站发电分公司按电力销售收入的 17% 计算销项税额抵扣当期进项税额后的差额缴纳；拉青发电分公司、越西铁马电力开发分公司按电力销售收入的 6% 计算缴纳。

营业税：本公司建安收入、租赁收入以及其他收入适用营业税，建安收入适用税率 5%，租赁收入以及其他收入适用税率 3%。

城建税及附加费：除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及公司所属牛角湾二级电站、布拖县牛角湾电站发电分公司、拉青发电分公司、瓦都水库水利分公司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1% 计缴以及越西铁马电力开发分公司按实际缴纳增值税的 5% 计缴外，其它按实际交纳增值税、营业税款的 7%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实际交纳增值税、营业税款的 3% 计缴教育费附加；按实际交纳增值税、营业税款的 1% 计缴四川省地方教育费。

企业所得税：根据“凉山州地方税务局关于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分公司等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以及“凉山州国家税务局关于同意布拖县牛角湾电站发电分公司享受 2009 年度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的批复”，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主要从事水利发电、供电业务，符合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本）》鼓励类第 4 条 1 款“水力发电”，2009 年企业所得税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

房产税：本公司以房产原值的 70% 为计税依据，适用税率为 1.2%。

其他税项：按国家规定计缴。

2、税收优惠及批文

根据四川省凉山州地方税务局“关于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分公司等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通知”以及“凉山州国家税务局关于同意布拖县牛角湾电站发电分公司享受 2009 年度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的批复”，公司及其分子公司主要从事水利发电、供电业务，符合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 年）》鼓励类第 4 条 1 款“水力发电”，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企业所得税按照 15% 的税率征收。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9]9 号）第二条（三）项规定，本公司拉青发电分公司、越西铁马电力开发分公司为县级及县级以下小型水力发电单位（小型水力发电单位是指各类投资主体建设的装机容量为 5 万千瓦以下（含 5 万千瓦）的小型水力发电单位），其生产的电力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6% 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选择简易办法计算缴纳增值税后，36 个月内不得变更。

(九)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 子公司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年末投资金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期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无												
其他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公司	牛角湾乡	水力发电	10,467.00 万元	电力生产销售, 电力设备安装检修调试, 房地产开发, 矿产品, 汽车运输。	5,957.27 万元		60.83	60.83	是	4,277.57 万元		

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牛角湾电力公司）前身为牛角湾电力联营公司，是 1994 年公司 与布拖县人民政府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10,467.00 万元，其中公司持有股权比例为 60.83%；布拖县人民政府持有股权比例为 39.17%，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34291800060，住所为四川省布拖县交际河牛角湾乡，法定代表人为罗俊，经营

范围为电力生产销售、电力设备安装、检修、调试，房地产，矿产品，汽车运输。该公司的会计报表已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二) 特殊目的主体或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无。

(三) 本年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变动

1、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	年末净资产	本年净利润
无				

2、本年度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	持股比例 (%)	2009 年 12 月 31 日净资产	2009 年 1 月 1 日-2009 年 12 月 31 日净利润
无				

其中：本年因出售股权丧失了控制权而减少的子公司

子公司	出售日	损益确认方法
无		

(四)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

1、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情况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
无						

2、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的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	经营范围
无					

(五) 外币报表折算

无。

(十)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年初”系指 2009 年 1 月 1 日，“年末”系指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年”系指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年”系指 20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折算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4,045.53		4,045.53	7,109.29		7,109.29
人民币	4,045.53		4,045.53	7,109.29		7,109.29
银行存款	24,210,169.78		24,210,169.78	18,212,883.15		18,212,883.15
人民币	24,210,169.78		24,210,169.78	18,212,883.15		18,212,883.15
其他货币 资金	--	--	--	--	--	--
人民币	--	--	--	--	--	--
合计	24,214,215.31		24,214,215.31	18,219,992.44		18,219,992.44

货币资金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余额增加 5,994,222.87 元，上升 32.90%，主要是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入增加所致。

货币资金使用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17。

2.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种类

票据种类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750,000.00	6,12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750,000.00	6,120,000.00

(2) 应收票据本年末余额较上年末余额减少 4,370,000.00 元，降低 71.41%，主要是本年应收票据背书转让所致。

(3) 应收票据本年末账面余额中无应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4) 年末已用于质押的应收票据（披露金额最大的前五项）

票据种类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备注
无					

(5) 年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分别为：

票据类型	出票单位	收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成都莱克冶金机械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09.11.30	2010.5.2	1,8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北京攀承钒业贸易有限公司	2009.11.18	2010.1.20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河南瑞华管业有限公司	2009.12.8	2010.3.18	1,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11.2	2010.4.26	591,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9.9.3	2010.2.28	582,000.00
合计				4,973,000.00

3.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账龄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278,229.31	16.77	263,840.47	14,479,900.75	35.97	2,997,864.25
1-2 年	4,402,611.82	13.99	440,261.18	3,521,084.10	8.75	940,575.48
2-3 年	3,893,869.47	12.37	1,621,812.03	3,560,227.33	8.84	3,560,227.33
3-4 年	--	--	--	9,081,584.90	22.56	8,216,237.87
4-5 年	9,081,584.90	28.85	8,540,743.01	4,132,015.02	10.26	4,116,007.51
5 年以上	8,820,624.44	28.02	8,820,624.44	5,483,856.88	13.62	5,483,856.88
合计	31,476,919.94	100.00	19,687,281.13	40,258,668.98	100.00	25,314,769.32

(2) 应收账款风险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第一类	28,912,410.67	91.85	18,294,800.49	92.93	35,258,351.36	87.58	23,409,197.75	92.47
第二类	210,651.48	0.67	210,651.48	1.07	653,852.30	1.62	653,852.30	2.59
第三类	2,353,857.79	7.48	1,181,829.16	6.00	4,346,465.32	10.80	1,251,719.27	4.94
合计	31,476,919.94	100.00	19,687,281.13	100.00	40,258,668.98	100.00	25,314,769.32	100.00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第二类：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第三类：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7,555,236.72	1,321,226.89	5-50	坏账政策
越西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649,849.50	6,649,849.50	100	坏账政策
德昌铁合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82,406.95	6,482,406.95	100	收回困难
金阳县电力公司	2,303,617.52	145,905.00	5-10	坏账政策
宁远公司	1,507,472.17	1,507,472.17	100	坏账政策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责任公司	1,010,209.24	1,010,209.24	100	收回困难
普诚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1,235,945.25	61,797.26	5	坏账政策
猴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107,094.57	55,354.73	5	坏账政策
民力公司	1,060,578.75	1,060,578.75	100	坏账政策
合计	28,912,410.67	18,294,800.49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德昌铁合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366.56	90,366.56	100	收回困难
东河农电电费	75,668.58	75,668.58	100	收回困难
西昌市铸钢厂	44,581.34	44,581.34	100	收回困难
四川省林业第五筑路工程处西昌氯碱厂	35.00	35.00	100	收回困难
合计	210,651.48	210,651.48		

(3)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西昌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2,278,835.35	公司破产	否
西昌市建昌水泥有限公司	电费	874,936.98	公司倒闭	否
合计		3,153,772.33		

*西昌锌业有限责任公司已申请破产，公司与其之间的往来核对存在争议，2009 年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公司按裁定予以核销。

(4) 年末应收账款中不含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期末余额中前五名欠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全部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四川西昌庐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7,555,236.72	其中：12,414.83 元为一年以内， 3,788,129.35 元为 1-2 年，2,673,008.75 元 为 2-3 年，1,081,683.79 元为 4-5 年	24.00
越西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649,849.50	其中：5,617,494.16 元为 4-5 年， 1,032,355.34 元为 5 年以上	21.13
德昌铁合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82,406.95	其中：2,382,406.95 元为 4-5 年， 4,100,000.00 元为 5 年以上	20.59
金阳县电力公司	2,303,617.52	其中：1,689,135.05 元为一年以内， 614,482.47 元为 1-2 年	7.32
宁远公司	1,507,472.17	5 年以上	4.79
合计	24,498,582.86		77.83

(6) 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合计 7,555,239.38 元，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24.00%，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四川西昌庐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本公司 2.30% 股份	7,555,236.72	24.00
西昌电业局	四川省电力公司下属子公司	1.97	--
木里县木里河大沙湾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0.69	--
合计		7,555,239.38	24.00

4. 预付款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890,789.01	99.03	3,731,848.19	98.68
1-2 年	58,000.00	0.97	--	--
2-3 年	--	--	--	--
3 年以上	--	--	50,000.00	1.32
合计	5,948,789.01	100.00	3,781,848.19	100.00

(1) 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经济内容	年末余额	未结算原因
西安西电电力容器公司	材料款	28,000.00	材料未到
中国建筑技术集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工程款	30,000.00	工程未结算
合计		58,000.00	

(2) 预付账款本年末余额比上年末增加 2,166,940.82 元, 上升 57.30%, 系本年预付电费、材料款、向林业局预付线路改迁使用林地补偿款以及预付更改工程森林植被恢复费等所致。

(3) 预付账款年末余额中前五名欠款单位欠款 5,545,364.50 元,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 93.22%, 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时间	欠款原因
西昌电业局	关联方	2,0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购电费
北京市中宝华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800,000.00	1 年以内	预付材料款
西昌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 (市林业局)	非关联方	902,284.50	1 年以内	预付线路改迁使用林地补偿款
四川省政务中心林业窗口	非关联方	488,516.00	1 年以内	预付更改工程森林植被恢复费
凉山州林业局财政专户	非关联方	354,564.00	1 年以内	预付更改工程森林植被恢复费
合计		5,545,364.50		

(4) 年末预付款项中不含持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675,709.85	0.37	33,785.49	4,869,934.55	2.28	1,261,055.74
1-2 年	367,352.28	0.20	36,735.23	2,078,646.54	0.97	207,864.65
2-3 年	2,049,338.94	1.13	307,400.84	3,255,086.30	1.53	2,156,632.23
3-4 年	3,147,218.08	1.73	2,193,970.02	36,096,235.78	16.92	14,364,247.16

4-5 年	35,076,235.78	19.27	17,538,117.90	147,090,324.23	68.95	133,045,162.12
5 年以上	140,684,803.98	77.30	140,684,803.98	19,956,976.85	9.35	19,956,976.85
合计	182,000,658.91	100.00	160,794,813.46	213,347,204.25	100.00	170,991,938.75

(2) 其他应收款风险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类	174,281,045.97	95.76	156,918,545.96	97.59	202,257,524.80	94.80	163,944,479.37	95.87
第二类	--	--	--	--	1,549,642.78	0.73	1,549,642.78	0.91
第三类	7,719,612.94	4.24	3,876,267.50	2.41	9,540,036.67	4.47	5,497,816.60	3.22
合计	182,000,658.91	100.00	160,794,813.46	100.00	213,347,204.25	100.00	170,991,938.75	100.00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第二类：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第三类：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	涉案款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安装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	涉案款
都江堰市紫坪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39,000,000.00	39,000,000.00	100	涉案款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00	10,500,000.00	50	坏账政策
四川省林业第五筑路工程处西昌氯碱厂	7,588,300.00	7,588,300.00	100	收回困难
四川和易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100,000.00	3,550,000.00	50	坏账政策
四川省新力投资有限公司	6,625,000.00	3,312,500.00	50	坏账政策
木里县财政局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坏账政策
西昌市土地资产管理委员会	2,818,322.38	2,818,322.38	100	坏账政策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1,955,658.00	1,955,658.00	100	收回困难
西昌合金电冶厂	1,681,739.29	1,681,739.29	100	坏账政策
其他	1,512,026.29	1,512,026.29	100	坏账政策
合计	174,281,045.96	156,918,545.96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无。

(3)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攀西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承接项目代垫款	694,733.24	公司破产	否
西昌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项	25,552,767.55	公司破产	否
合计		26,247,500.79		

*西昌锌业有限责任公司已申请破产，公司与其之间的往来核对存在争议，2009 四川省凉山彝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作出裁定，公司按裁定予以核销。

(4)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

(5) 年末余额中前五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	非关联方	40,000,000.00	5 年以上	21.98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安装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0	5 年以上	21.98
都江堰市紫坪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00,000.00	5 年以上	21.43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00	4-5 年	11.54
四川省林业第五筑路工程处西昌氯碱厂	非关联方	7,588,300.00	5 年以上	4.17
合计		147,588,300.00		81.10

*上述三家合计金额 119,000,000.00 元，为原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的涉案款，详见以前年度公告。

(6)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不含应收关联方款项。

6. 存货及跌价准备

(1) 存货的类别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864,085.47	6,877.55	2,857,207.92	4,672,820.50	1,380,069.20	3,292,751.30
库存商品	--	--	--	751,456.61	751,456.61	--
合计	2,864,085.47	6,877.55	2,857,207.92	5,424,277.11	2,131,525.81	3,292,751.30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380,069.20	--	426,615.09	946,576.56	6,877.55
库存商品	751,456.61	--	110,869.04	640,587.57	-
合计	2,131,525.81	--	537,484.13	1,587,164.13	6,877.55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6,989,460.00	136,569,327.72
合计	126,989,460.00	136,569,327.72

2003 年，公司与盐源县政府签订盐源县永宁河三级电站建设开发合同，由公司作为业主投资建设开发永宁河三级电站。截止 2005 年 7 月，本公司完成电站投资 15,656.932772 万元，其中自有资金投资 4,056.932772 万元，贷款投资 11,600 万元。2004 年 6 月 1 日，公司与工行凉山州分行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该行于 2004 年 6 月 1 日向公司发放 11,600 万元的贷款用于永宁河三级电站项目的建设，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朝华集团公司）为该笔贷款提供了担保。2005 年 7 月，本公司、四川九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原成都富港置地有限公司）签订四川省盐源县永宁河三级电站合作开发合资合同，共同出资 5,000 万元（本公司以前期完成建设投资出资 2,000 万元，占 40%；四川九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 3,000 万元，占 60%）成立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由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作为业主继续进行永宁河三级电站建设开发，合作开发合资合同同时约定，由公司作为原开发业主承贷的永宁河三级电站项目贷款在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注册成立后转由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承贷。由于本公司与朝华集团公司及其关联公司之间的担保涉诉等客观原因，至今合作开发合资合同约定的由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承接的项目贷款转贷手续目前无法办理。

2007 年 12 月 27 日，本公司、四川九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和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协议书》，协议约定，（1）三方同意在该笔借款转贷前，本公司按与工商银行凉山州分行 2004 年 6 月 1 日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继续按约履行合同义务；（2）三方同意在该笔借款转贷前，本公司申请的项目贷款及自有资金投入永宁河三级电站工程建设资金 15,656.932772 万元，在扣除本公司出资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资本金 2,000 万后，本公司超投 13,656.932772 万元资金，作为本公司对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的权益性债权，由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该贷款到期日即 2009 年 5 月 31 日前归还本公司；（3）三方同意在该笔 11,600 万元借款转贷前借款利息由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支付给本公司，再由公司支付给贷款银行。

长期应收款于 2009 年 5 月 31 日到期，故将其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8.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32,450,000.00	32,450,000.00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227,095,854.55	227,807,850.34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259,545,854.55	260,257,850.34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	257,545,854.55	258,257,850.34

（2）按成本法、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初始金额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成本法核算							-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初始金额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1.33	1.33	200,000.00	200,000.00	--	--	200,000.00	--
四川华诚实业有限公司	13.33	13.33	2,000,000.00	2,000,000.00	--	--	2,000,000.00	--
四川华电西溪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6	1.56	5,100,000.00	5,100,000.00	--	--	5,100,000.00	--
四川华电木里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00	5.00	11,150,000.00	11,150,000.00	--	--	11,150,000.00	--
凉山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70	9.70	14,000,000.00	14,000,000.00	--	--	14,000,000.00	1,260,000.00
小计			32,450,000.00	32,450,000.00	--	--	32,450,000.00	
权益法核算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①	20.18	20.18	27,891,400.00	40,734,520.44	--	2,196,113.29	38,538,407.15	--
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②	40.00	40.00	20,000,000.00	26,182,414.32	1,484,117.50	--	27,666,531.82	--
木里县木里河大沙湾水电开发有限公司③	40.00	40.00	160,890,915.58	160,890,915.58	--	--	160,890,915.58	--
小计			208,782,315.58	227,807,850.34	1,484,117.50	2,196,113.29	227,095,854.55	
合计			241,232,315.58	260,257,850.34	1,484,117.50	2,196,113.29	259,545,854.55	

(3)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合营企业	无						
联营企业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①	有限公司	西昌市安宁镇	龙子平	铜系列产品、稀有稀贵金属产品、金银提炼、硫酸及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其它有色金属产品，技术开发服务、产品对外合作、自营进出口业务	14,000 万元	20.18	20.18
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②	有限公司	盐源县长柏乡	赵林	水力发电	5,000 万元	40.00	40.00
木里县木里河大沙湾水电开发有限公司③	有限公司	木里县沙湾乡	于习文	沙湾电站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	40,000 万元	40.00	40.00

(续表)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末资产总额	年末负债总额	年末净资产总额	本年营业收入总额	本年净利润
合营企业	无				
联营企业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①	568,958,884.27	380,433,485.13	188,525,399.14	1,147,446,661.52	-10,882,622.85
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②	494,866,020.15	425,699,690.58	69,166,329.57	33,356,345.59	3,710,293.76
木里县木里河大沙湾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③	2,395,527,971.01	1,974,637,055.43	420,890,915.58	--	--

①康西铜业公司 1996 年 9 月 3 日经四川省凉山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经公司第 2 届 7 次、第 3 届 3 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决定投资康西铜业公司技改或参与资产重组。本公司分三次累计出资 2,790 万元收购凉山国资经营公司持有康西铜业公司 28.25% 股权,对其采用权益法核算。经康西铜业公司董事会通过,2005 年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按其所持股权 1:1 出资,即出资 4,000 万元持有 4,000 万股,本公司和康西铜业公司其它股东放弃增资扩股,增资后本公司对康西铜业公司的股权比例下降到 20.18%。四川省凉山州工商行政管理局为该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5134001800538(3-3)]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公司住所为西昌市安宁镇,法定代表人为龙子平,注册资本为 14,000 万元,注册登记的经营范围为铜系列产品、稀有稀贵金属产品、金银提炼、硫酸及其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其它有色金属产品,技术开发服务、产品对外合作、自营进出口业务。公司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投资)。

②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是 2005 年 7 月公司与成都富港置地有限公司(现已变更为四川九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注册资本为 5,000 万元。本公司以永宁河三级电站的投入作为出资占注册资本的 40.00%,四川九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出资现金 3,000 万元,占 60.00%。凉山州盐源县工商行政管理局为该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513423280004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公司住所为盐源县长柏乡,法定代表人为赵林,注册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发电。该公司 2006 年 11 月份已经投产发电。

③木里县木里河大沙湾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是 2005 年 11 月 2 日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目前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40,000 万元,中广核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占 50%、本公司占 40%、四川九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占 10.00%。该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513422000000482,登记的公司住所为木里县沙湾乡,法定代表人为于习文,经营范围为沙湾电站投资、开发、建设和经营管理、电站到盐源县城的输变电工程投资、建设、运行、维护、电能的生产及销售、水利水电工程技术咨询服务、水利水电物资、设备采购。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四川华诚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	--	--	2,000,000.00

四川华诚实业有限公司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明显缺乏清偿能力，2009年4月20日由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09)成民破字第1-1号]民事裁定书、2009年7月8日出具[(2009)成民破字第1-2号]民事裁定书申请破产清算。

(5)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17。

9.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原价	14,690,841.15	--	--	14,690,841.15
房屋、建筑物	12,677,822.15	--	--	12,677,822.15
土地使用权	2,013,019.00	--	--	2,013,019.00
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3,667,876.12	379,965.12	--	4,047,841.24
房屋、建筑物	3,286,889.09	339,668.04	--	3,626,557.13
土地使用权	380,987.03	40,297.08	--	421,284.11
减值准备	235,200.00	--	--	235,200.00
房屋、建筑物	235,200.00	--	--	235,200.00
土地使用权	--	--	--	--
账面价值	10,787,765.03	--	--	10,407,799.91
房屋、建筑物	9,155,733.06	--	--	8,816,065.02
土地使用权	1,632,031.97	--	--	1,591,734.89

(1) 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2)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

(3) 投资性房地产处置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17。

10.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明细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原价	1,312,608,837.04	23,351,372.95	6,789,335.26	1,329,170,874.73
房屋建筑物	545,500,473.68	--	215,117.92	545,285,355.76
专用设备	715,192,182.30	18,266,961.33	6,544,995.47	726,914,148.16
通用设备	13,366,918.47	1,517,525.98	10,408.55	14,874,035.90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运输设备	22,383,031.25	2,114,204.00	18,813.32	24,478,421.93
其他设备	7,788,873.21	1,257,681.64	--	9,046,554.85
固定资产装修	8,377,358.13	195,000.00	--	8,572,358.13
累计折旧	372,962,766.59	45,657,657.18	5,349,020.33	413,271,403.44
房屋建筑物	145,144,859.68	15,566,261.21	258,346.67	160,452,774.22
专用设备	201,866,454.64	25,925,843.25	5,069,107.42	222,723,190.47
通用设备	8,379,914.01	1,338,436.99	2,752.92	9,715,598.08
运输设备	11,811,590.77	1,655,784.98	18,813.32	13,448,562.43
其他设备	5,759,947.49	375,616.69	--	6,135,564.18
固定资产装修	--	795,714.06	--	795,714.06
减值准备	3,676,799.41	--	--	3,676,799.41
房屋建筑物	752,647.64	--	--	752,647.64
专用设备	2,495,582.12	--	--	2,495,582.12
通用设备	126,867.47	--	--	126,867.47
运输设备	200,102.18	--	--	200,102.18
其他设备	101,600.00	--	--	101,600.00
固定资产装修	--	--	--	--
账面价值	935,969,271.04	--	--	912,222,671.88
房屋建筑物	399,602,966.36	--	--	384,079,933.90
专用设备	510,830,145.54	--	--	501,695,375.57
通用设备	4,860,136.99	--	--	5,031,570.35
运输设备	10,371,338.30	--	--	10,829,757.32
其他设备	1,927,325.72	--	--	2,809,390.67
固定资产装修	8,377,358.13	--	--	7,776,644.07

(2) 固定资产原值本年增加 23,351,372.95 元，其中在建工程转入 20,101,153.61 元，其他为外购增加固定资产。

(3) 固定资产原值本年减少 6,789,335.26 元，主要原因为：①处置固定资产原值减少 6,398,332.42 元，②报废固定资产原值减少 372,199.52 元。

(4) 公司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5) 固定资产处置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17。

11.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明细表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西溪河流域工程	1,695,628.80	847,814.40	847,814.40	1,695,628.80	847,814.40	847,814.40
觉撒水库工程	1,415,387.97	1,415,387.97	--	1,415,387.97	1,415,387.97	--
和睦一级电站	2,933,311.50	1,466,655.75	1,466,655.75	2,933,311.50	1,466,655.75	1,466,655.75
永宁河四级电站	156,992,652.80	--	156,992,652.80	95,624,158.36	--	95,624,158.36
木里固增电站	22,992,019.92	--	22,992,019.92	11,836,215.79	--	11,836,215.79
罗家沟变电站	594,067.01	--	594,067.01	5,647,503.32	--	5,647,503.32
木里让白沟电站	352,500.00	--	352,500.00	352,500.00	--	352,500.00
西昌罗家沟变电站至盐源220KV线路	11,646,902.73	--	11,646,902.73	10,704,536.73	--	10,704,536.73
永宁河二级电站	1,943,622.00	--	1,943,622.00	298,000.00	--	298,000.00
永宁河五级电站	294,900.00	--	294,900.00	142,000.00	--	142,000.00
西昌罗家沟变至德昌变220KV线路	2,162,774.99	--	2,162,774.99	2,178,172.90	--	2,178,172.90
滨河路电力杆线下地工程	353,864.38	--	353,864.38	353,864.38	--	353,864.38
2007 供改-13 城区10KV 线路改造	--	--	--	346,497.64	--	346,497.64
西昌220KV 螺吉山变电站新建工程	690,920.00	--	690,920.00	690,920.00	--	690,920.00
2007 服改-1 凉山宾馆改造工程	--	--	--	174,900.00	--	174,900.00
2008 供改-8 城区配网改造	2,585,829.93	--	2,585,829.93	2,121,517.56	--	2,121,517.56
2008 供改-2 与国家电网110KV 并网输电工	4,606,661.08	--	4,606,661.08	213,122.00	--	213,122.00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程						
2008 供改-3 拉-城 110KV 线路工程	--	--	--	269,265.83	--	269,265.83
2008 供改-15 锅盖梁变电站设备防闪、防腐、城郊等更改工程	468,140.40	--	468,140.40	351,140.40	--	351,140.40
2008 生改-5 公司网络信息平台	--	--	--	323,169.60	--	323,169.60
2008 供改-10 黄水 110KV 变电站技改扩建工程	12,667,898.98	--	12,667,898.98	6,128,828.83	--	6,128,828.83
2008 供改-12 小庙、北山变主变技改工程	1,487,922.21	--	1,487,922.21	1,091,120.01	--	1,091,120.01
2008 供改-11 螺吉山变 110KV 扩建 2 个间隔	--	--	--	437,707.00	--	437,707.00
2008 供改-13 购置试验设备	--	--	--	452,999.00	--	452,999.00
2008 供改-16 购买 10KV SF6 开关	1,127,550.86	--	1,127,550.86	125,317.53	--	125,317.53
2008 供改-19 牛螺 II 回 110KV 线路改造工程	3,257,655.58	--	3,257,655.58	346,946.00	--	346,946.00
2008 供改-20 漫水湾变电容器安装工程	--	--	--	456,791.67	--	456,791.67
2008 供改-21 锅盖梁变-礼州变 110KV 线路工程	3,985,665.10	--	3,985,665.10	2,313,238.93	--	2,313,238.93
2008 供改	--	--	--	567,496.26	--	567,496.26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23 锅变技改工程						
2008 供改-24 与国家电网 110KV 并网变电工程	706,313.67	--	706,313.67	--	--	--
2009 供改-4 配网改造	2,242,472.38	--	2,242,472.38	--	--	--
2009 供改-3 黄水变 35KV 出线迁移	485,839.45	--	485,839.45	--	--	--
2009 供改-13 李子乡工业园区 10KV 线路改造	698,625.00	--	698,625.00	--	--	--
2009 发改-18. 110KV 牛螺 1 回线路改造	366,761.90	--	366,761.90	--	--	--
2008 生改-2, 牛角湾通信改造工程	135,931.62	--	135,931.62	--	--	--
2008 发改-13(牛螺 I 回 110KV 线路更改工程)	1,300,838.58	--	1,300,838.58	--	--	--
零星工程	2,615,058.57	--	2,615,058.57	1,486,860.49	--	1,486,860.49
合计	242,807,717.41	3,729,858.12	239,077,859.29	151,079,118.50	3,729,858.12	147,349,260.38

(2)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工程预算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固	其他减少	年末金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
西溪河流域工程	4,800,000.00	1,695,628.80	--	--	--	1,695,628.80	35.33
觉撒水库工程	--	1,415,387.97	--	--	--	1,415,387.97	
和睦一级电站	--	2,933,311.50	--	--	--	2,933,311.50	
永宁河四级电站	331,250,000.00	95,624,158.36	61,368,494.44	--	--	156,992,652.80	47.39
木里固增电站	--	11,836,215.79	11,155,804.13	--	--	22,992,019.92	
罗家沟变电站	--	5,647,503.32	377,019.62	496,155.84	4,934,300.09	594,067.01	

工程名称	工程预算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固	其他减少	年末金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木里让白沟电站	--	352,500.00	--	--	--	352,500.00	
西昌罗家沟变电站至盐源220KV线路	87,641,500.00	10,704,536.73	1,442,366.00	--	500,000.00	11,646,902.73	13.29
西昌罗家沟变至德昌变220KV线路	--	2,178,172.90	865,000.00	--	880,397.91	2,162,774.99	
滨河路电力杆线下地工程	--	353,864.38	--	--	--	353,864.38	
西昌220KV螺吉山变电站新建工程	--	690,920.00	--	--	--	690,920.00	
2008 供改-8 城区配网改造	7,200,000.00	2,121,517.56	5,067,625.17	4,603,312.80	--	2,585,829.93	35.91
2008 供改-2 与国家电网110KV并网输电工程	5,972,800.00	213,122.00	4,393,539.08	--	--	4,606,661.08	77.13
2008 供改-15 锅盖梁变电站设备防闪、防腐、城郊等更改工程	800,000.00	351,140.40	117,000.00	--	--	468,140.40	58.52
2008 供改-10 黄水110KV变电站技改扩建工程	10,000,000.00	6,128,828.83	7,488,470.15	--	949,400.00	12,667,898.98	126.68
2008 供改-12 小庙、北山变主变技改工程	1,600,000.00	1,091,120.01	396,802.20	--	--	1,487,922.21	93
2008 供改-16 购	1,400,000.00	125,317.53	1,002,233.33	--	--	1,127,550.86	80.54

工程名称	工程预算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固	其他减少	年末金额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买 10KV SF6 开关							
2008 供 改-19 牛 螺 II 回 110KV 线 路改造 工程	5,975,000.00	346,946.00	2,910,709.58	--	--	3,257,655.58	54.52
2008 供 改-21 锅 盖梁变- 礼州变 110KV 线 路工程	5,456,000.00	2,313,238.93	1,672,426.17	--	--	3,985,665.10	73.05
永宁河 二级电 站	0	298,000.00	1,645,622.00	--	--	1,943,622.00	
永宁河 五级电 站	0	142,000.00	152,900.00	--	--	294,900.00	
2008 供 改-24 与 国家电 网 110KV 并网变 电工程	3,700,000.00	--	706,313.67	--	--	706,313.67	19.09
2009 供 改-4 配 网改造	7,000,000.00	--	2,242,472.38	--	--	2,242,472.38	32.04
2009 供 改-3 黄 水变 35KV 出 线迁移	800,000.00	--	485,839.45	--	--	485,839.45	60.73
2009 供 改-13 李 子乡工 业园区 10KV 线 路改造	1,521,400.00	--	698,625.00	--	--	698,625.00	45.92
2008 发 改-13(牛 螺 I 回 110KV 线 路更改 工程)	2,915,000.00	--	1,300,838.58	--	--	1,300,838.58	44.63
零星工 程	88,605,592.00	4,515,687.49	14,851,743.68	15,001,684.97	1,247,994.11	3,117,752.09	
合计	566,637,292.00	151,079,118.50	120,341,844.65	20,101,153.61	8,512,092.11	242,807,717.41	
其中：借款 费用资本化 金额	--	5,172,852.84	9,285,272.27	--	--	14,458,125.11	

上述工程项目资金来源全部为自筹。

在建工程本年其他减少 8,512,092.11 元，主要是当地政府征用罗家沟 220KV 变电站站址支付的赔偿款抵减部分工程支出。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西溪河流域工程	847,814.40	--	--	--	847,814.40
觉撒水库工程	1,415,387.97	--	--	--	1,415,387.97
和睦一级电站	1,466,655.75	--	--	--	1,466,655.75
合计	3,729,858.12	--	--	--	3,729,858.12

(4) 在建工程处置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 17。

12. 工程物资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专用材料	6,587,466.16	36,802,444.62	36,929,107.52	6,460,803.26
合计	6,587,466.16	36,802,444.62	36,929,107.52	6,460,803.26

13.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原价	36,660,674.49	--	--	36,660,674.49
土地使用权	36,660,674.49	--	--	36,660,674.49
累计摊销	6,267,990.78	864,388.20	--	7,132,378.98
土地使用权	6,267,990.78	864,388.20	--	7,132,378.98
减值准备	--	--	--	--
土地使用权	--	--	--	--
账面价值	30,392,683.71	--	--	29,528,295.51
土地使用权	30,392,683.71	--	--	29,528,295.51

土地使用权的取得成本：1994 年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时为评估价值，以后取得的土地使用权为取得时的成本。

2007 年收到凉山州人民政府[凉府土(2007)84 号]《关于收回国有土地使用权的决定》，主要内容是本公司未按《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的约定开工建设，闲置国有土地使用权，违反了《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决定依法收回位于西昌市胜利路6号、登记面积为12,028.35平方米的凉国用【2004】052 号《国有土地使用证》。本公司已对上述事项申请了行政复议，目前尚无结果。

无形资产处置受到限制的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7。

14.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年末金额
营业所装修费	-	80,000.00	33,333.30	-	46,666.70
林木补偿费	2,910,000.00	-	72,000.00	-	2,838,000.00
供水补偿费	4,350,000.62	-	99,999.96	-	4,250,000.66
合计	7,260,000.62	80,000.00	205,333.26	-	7,134,667.36

林木补偿费是在牛角湾一级电站工程建设中造成部分植被破坏，为尽快恢复植被，保持良好的生态环境，防止电站在运营期间发生山体滑坡，本公司一次性支付给布拖县政府用于电站山坡植树造林的费用，经布拖县人民政府[布府函（2002）12号]承诺，以后不再收取该项费用。该项长期待摊费用在其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受益期参照工业企业水电站大坝的折旧年限（45-55年）确认为50年。

供水补偿费是由于越西县铁马二级电站进水渠道与越西县铁马一级电站尾水口相连接，利用了铁马一级电站进水枢纽及引水渠道，增加了铁马一级电站渠道管理和维护工作量，为保证铁马二级电站能正常顺利发电运行，本公司与越西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供水协议，越西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承诺，保证本公司永久利用铁马一级电站渠道过水并不再收取任何费用。为此本公司一次性支付给越西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用于渠道运行增加的管理及维护工作费用 5,000,000.00 元，将其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其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受益期参照工业企业水电站大坝的折旧年限（45-55年）确认为50年。

营业所装修费是西乡营业所新租用地址的装修费用，将其作为长期待摊费用在其租期内平均摊销，租期为2009年3月-2011年3月。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1、据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7,939,036.85	29,446,006.22
2、据存货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031.63	319,728.87
3、据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41,572.31	551,519.92
4、据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5,280.00	35,280.00
5、据在建工程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559,478.72	559,478.72
6、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低于计税基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9,376,399.51	31,212,013.73

16.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坏账减值准备	196,306,708.07	13,576,659.64	--	29,401,273.12	180,482,094.59
存货减值准备	2,131,525.81	--	537,484.13	1,587,164.13	6,877.5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	--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准备	--	--	--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00	--	--	--	2,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	235,200.00	--	--	--	235,2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676,799.41	--	--	--	3,676,799.41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	--	--	--	--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3,729,858.12	--	--	--	3,729,858.12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	--	--	--	--	--
油气资产减值准备	--	--	--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	--	--	--	--
商誉减值准备	--	--	--	--	--
其他	--	--	--	--	--
合计	208,080,091.41	13,576,659.64	537,484.13	30,988,437.25	190,130,829.67

17.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公司的货币资金、应收款项、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土地使用权等资产已作为银行借款抵押、质押物或被司法查封冻结、托管，具体情况因涉及诉讼不宜披露详细情况，上述资产处置受到限制。

18. 短期借款

(1) 按币种列示

币种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人民币	243,378,726.27	280,710,810.81
合计	243,378,726.27	280,710,810.81

(2) 按借款条件列示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信用借款	--	--
抵押借款	217,412,177.97	245,800,000.00
保证借款	--	4,944,262.51
质押借款	25,966,548.30	29,966,548.30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计	243,378,726.27	280,710,810.81

(3) 已逾期未偿还短期借款

贷款单位	金额	利率	贷款用途	未按期还款原因	预计还款期	是否获得展期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涪陵支行	32,112,177.97	7.56%	流动资金	涉讼事项	--	否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彩虹桥支行	14,966,548.30	9.45%	流动资金	涉讼事项	--	否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11,000,000.00	7.65%	借新还旧	拟解决	--	否
合计	47,078,726.27					

19.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计	44,637,454.16	43,368,636.53
其中：1年以上	26,136,578.22	28,336,059.40

应付账款本年末账面余额中账龄1年以上合计26,136,578.22元，占期末账面余额的58.55%，主要系尚未结清和结算的工程款和材料款及购电费。

(2) 年末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0.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计	22,533,404.97	23,885,972.44
其中：1年以上	18,838,810.76	4,083,960.15

账龄1年以上的预收款项，主要是预收四川华电木里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的木里河前期工作经费、流域规划费及交通设施费用等及预收的电费待结算。

(2) 年末预收款项中不含预收持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21. 应付职工薪酬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363,665.44	63,930,427.90	56,333,369.04	15,960,724.30
职工福利费	--	3,115,011.11	3,115,011.11	--
社会保险费	32,879.03	12,048,436.65	12,057,564.95	23,750.73
其中：1、医疗保险费	3,439.19	2,236,022.01	2,238,096.76	1,364.44
2、基本养老保险	20,337.81	9,150,984.13	9,154,487.95	16,833.99

3、年金缴费	--	--	--	--
4、失业保险费	9,102.03	360,710.85	364,260.58	5,552.30
5、工伤保险费	--	297,404.35	297,404.35	--
6、生育保险费	--	3,315.31	3,315.31	--
住房公积金	--	4,385,295.87	4,378,005.41	7,290.46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02,287.31	1,581,623.78	1,054,578.17	2,429,332.92
非货币性福利	--	--	--	--
辞退福利	--	--	--	--
其他	--	--	--	--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	--	--
合计	10,298,831.78	85,060,795.31	76,938,528.68	18,421,098.41

本年末应付职工薪酬较上年末上升 78.87%，主要是本年度按考核办法计提业绩奖增加所致。

22.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企业所得税	10,614,407.73	6,564,435.24
增值税	4,546,800.54	3,431,740.84
营业税	64,911.00	95,021.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3,073.30	456,181.88
教育附加费	184,717.98	259,525.72
地方教育附加	61,572.68	86,508.57
交通附加	1,738.45	1,738.45
房产税	16,500.00	37,219.84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117,574.72	90,311.91
还贷能源交通建设基金	383,761.18	383,761.18
副食品价格调控基金	352,762.03	60,492.82
土地使用税	--	3,655.53
合计	16,647,819.61	11,470,593.08

23. 应付股利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未支付原因
朝华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58,942.00	8,058,942.00	
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454,972.00	5,454,972.00	暂未领取的股利
四川会理大铜有限责任公司	360,000.00	360,000.00	
布拖县人民政府	19,910.30	19,910.30	子公司少数股东股利
合计	13,893,824.30	13,893,824.30	

24. 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合计	320,240,496.93	60,021,219.01
其中：1年以上	48,411,545.45	49,763,792.16

其他应付款年末金额比上年末增加 260,219,277.92 元，上升 433.55%，主要原因是：①本年收到四川九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保证金 5,000.00 万元；②因诉讼事项本年与相关各方达成和解协议确定承担责任金额，从预计负债转入其他应付款 18,020.00 万元；③营销部代收临时接电费 352.08 万元；④本年收到偿债资金 1,487.19 万元。

账龄 1 年以上的其他应付款，主要是尚未结清的各项保证金、代收款以及往来款项等。

(2) 年末其他应付款中不含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款项。

(3) 年末大额其他应付款

项目	欠款金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重庆太极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0	1 年以内	执行和解协议款
四川九龙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0	1 年以内	保证金
重庆市商业银行涪陵支行	17,800,000.00	1 年以内	执行和解协议款
代收款项	8,387,238.52	3 年以上	已停收
职工安置费等	6,767,509.71	3 年以上	改制安置职工结余
合计	242,954,748.23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5,000,000.00	126,985,330.73
合计	25,000,000.00	126,985,330.73

(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	借款	借款	借款	借款金额	备注
	起始日	终止日	利率%		
中国农业银行 西昌市支行	2006.09.26	2010.12.30	5.67	14,000,000.00	抵押借款
	2007.10.25	2010.12.30	5.67	11,000,000.00	抵押借款
	合计			25,000,000.00	

26. 长期借款

(1) 按币种列示

币种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人民币	418,719,403.80	339,407,062.17
合计	418,719,403.80	339,407,062.17

(2) 按借款条件列示

借款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信用借款	4,817,339.37	4,817,339.37
抵押借款	339,312,341.63	260,000,000.00
保证借款	7,020,000.00	7,020,000.00
质押借款	67,569,722.80	67,569,722.80
合计	418,719,403.80	339,407,062.17

(3) 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单位	种类	借款	借款	借款利率%	借款金额	备注
		起始日	终止日			
中国农业银行西昌市支行①	抵押	2006.03.24	2011.02.05	5.67	20,000,000.00	按年调整,调整日为每年6月21日
	抵押	2007.02.19	2011.02.20	5.67	14,000,000.00	
	抵押	2007.03.18	2011.03.10	5.67	20,000,000.00	
	抵押	2007.03.22	2011.03.15	5.67	20,000,000.00	
	抵押	2007.04.06	2011.03.20	5.67	20,000,000.00	
	抵押	2007.09.16	2011.03.25	5.67	10,000,000.00	
	抵押	2007.10.11	2011.02.25	5.67	15,000,000.00	
	抵押	2008.01.11	2011.02.15	5.67	15,000,000.00	
	抵押	2006.7.7	2011.02.10	5.67	6,000,000.00	
	抵押	2007.11.01	2012.12.15	6.048	15,000,000.00	
	抵押	2006.12.19	2012.9.15	6.048	10,000,000.00	
	抵押	2008.01.18	2013.03.15	6.237	15,000,000.00	
	抵押	2006.12.22	2014.12.10	6.237	20,000,000.00	
	抵押	2006.07.21	2014.09.10	6.237	20,000,000.00	
抵押	2007.10.19	2015.3.10	6.237	15,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凉山州分行营业部②	抵押	2004.06.01	2011.12.31	5.94	104,312,341.63	永宁河三级电站以及收费权
抵押借款小计					339,312,341.63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③	质押	2002.01.29	长期	6.21	5,029,722.80	电费收益权质押
		2003.01.15	长期	6.91	62,540,000.00	
质押借款小计					67,569,722.80	
西昌市财政局④	信用				2,400,000.00	
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⑤	信用	1989.05			500,000.00	
	信用	1989.06			429,180.00	
凉山州水利局	信用	1988.09		7.605	305,000.00	

借款单位	种类	借款	借款	借款利率%	借款金额	备注
		起始日	终止日			
四川川投资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⑥	信用	1985		7.605	1,183,159.37	
信用借款小计					4,817,339.37	
西昌市财政局④	保证				7,020,000.00	
保证借款小计					7,020,000.00	
合计					418,719,403.80	

随基准利率、合同展期、逾期等情况变动而变动。

①根据 2008 年 6 月 4 日四川省凉山州中级人民法院民事裁定书[(2008)川凉中民他字第 14 号]以及 2008 年 6 月 3 日中国农业银行西昌支行与本公司签订的变更偿债方式协议规定,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西昌支行就贷款偿还达成一致意见,具体贷款偿还期限如下:

偿还时间	偿还金额	备注
2009 年	15,000,000.00	截止 2009 年末已归还
2010 年	25,000,000.00	已转入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2011 年	140,000,000.00	
2012 年	25,000,000.00	
2013 年	15,000,000.00	
2014 年	40,000,000.00	
2015 年	15,000,000.00	
合计	275,000,000.00	

根据偿债协议规定,借款利率按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上浮 5%确定,以后年度借款利率一年一定,每年 6 月 20 日调整。

②中国工商银行凉山州分行:根据 2004 年 6 月 1 日本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凉山州分行签订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的约定贷款利率分段计算,2004 年 6 月 1 日至 2005 年 5 月 31 日按季调整,执行结息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五年期贷款基准利率;2006 年 6 月 1 日至 2009 年 5 月 31 日借款利率执行 1 年 1 定,每年 6 月 1 日前确定,并于借款利率变更之日起 30 日内书面通知本公司,但通知送达与否不影响执行。经商定,该项贷款分次还本,具体金额和日期如下:

还本时间	金额(万元)	备注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00	
2010 年 12 月 31 日	500.00	
2011 年 12 月 31 日	10,498.00	
合计	11,198.00	截止 2009 年末已还部分

③四川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发(2007)15 号]《关于印发〈省水电集团运作与发展及农网资产处置实施方案〉的通知》附件 2 的规定,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投入本公司农网统贷统还专项资金 68,860,000.00 元。2008 年 12 月 31 日[川水

电投函（2008）37 号]《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欠贵公司往来资金暂作调减债权投资的函》，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同意将欠本公司往来款 1,290,277.20 元（其中：应付“备付金”121,944.40，应付“分转统”利息 1,168,332.80）暂作调减对本公司的债权投资处理。截止 2009 年末统贷统还专项资金余额为 67,569,722.80 元。

④信用借款 2,400,000.00 元是城网改造工程国债转贷借款，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川财投（2003）111 号]文件，转贷期限及利率确定后再签订正式转贷协议。保证借款 7,020,000.00 元是根据[凉计交能（2004）241 号]和[川发改能源（2005）745 号]文件，由西昌市财政局转贷的 2004 年基本建设资金计划国债 1,000,000.00 元和 2005 年基本建设资金计划国债 6,020,000.00 元，规定用于县城电网建设与改造项目建设，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川财投（2005）29 号]文件，转贷期限及利率待四川省财政厅通知后签订正式协议，该国债转贷资金由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⑤经凉山州人民政府批准，原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凉山民族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凉山州投资公司等三家公司采取新设合并方式，已整合组建为凉山州国有投资发展有限责任公司，并于 2008 年 12 月 25 日在凉山州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成立，新公司承继原三家公司的全部债权债务。

⑥2003 年 4 月 16 日，四川川投资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川投资资产管理公司）“关于凉山州拉青水电厂请求减免贷款报告的复函”，经川投资资产管理公司董事会同意，原凉山州拉青水电厂（现为本公司所属拉青发电分公司）向川投资资产管理公司（原四川省能源交通投资公司经四川省政府[川府函（1991）120 号]批准更名为四川省投资集团公司）借款本金 1,540,000.00 元，在 2003 年 5 月 16 日前归还借款本金 500,000.00 元后，其余部分本息暂作挂账处理，川投资资产管理公司不再追偿，待以后统一办理豁免手续。2003 年 5 月 8 日，拉青发电分公司已归还川投资资产管理公司本金 500,000.00 元。

（4）年末金额中展期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本金	利息	展期条件	新到期日	预计还款期
中国工商银行凉山州分行	2,000,000.00	--	抵押、保证	2010.12.31	期后已归还
中国工商银行凉山州分行	5,000,000.00	--	抵押、保证	2010.12.31	期后已归还
中国工商银行凉山州分行	104,980,000.00	--	抵押、保证	2011.12.31	2011.12.31
合计	111,980,000.00	--			

27. 专项应付款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结转	年末金额
农网改造地方财政拨款①	17,000,000.00	--	--	17,000,000.00
烤烟用电设施改造②	--	700,000.00	--	700,000.00
昭觉县烟区电网改造③	--	1,100,000.00	--	1,100,000.00
城网建设及改造拨款④	18,630,000.00	2,000,000.00	--	20,630,000.00
农网完善项目资金⑤	2,300,000.00	--	--	2,300,000.00
合计	37,930,000.00	3,800,000.00	--	41,730,000.00

① 根据原四川省发展计划委员会[川计能源(2001)558号]《关于下达2001年第一批农村电网建设与改造工程基建投资计划的通知》，由凉山州水利局拨给本公司用于农村电网建设的地方财政专项拨款。在工程未完工前，暂记入本科目。待工程完工后按财政部[财会(2002)18号]《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和相关会计准则有关问题解答》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截止2001年末，本公司共计收到四川省凉山州水电局拨给的专项拨款54,356,000.00元，所建农网工程形成的资产总额129,562,913.91元经验收转入固定资产，同时在取得四川省凉山州水电局证明专项拨款属本公司所有的情况下，将已形成固定资产所对应的专项拨款51,856,000.00元转入资本公积。截止2001年末未形成固定资产所对应的专项拨款余额为2,500,000.00元，加上2002年收到凉山州水利局拨给的专项拨款14,500,000.00元，2002年末余额为17,000,000.00元，至今无变动。专项应付款(农网改造地方财政拨款)余额17,000,000.00元与转入资本公积的51,856,000.00元合计68,856,000.00元与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发(2007)15号]《关于印发〈省水电集团运作与发展及农网资产处置实施方案〉的通知》附件2所列金额一致。

② 根据西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全市密集烤房电力配套有关事宜的会议纪要”，今年西昌市正抓紧新建密集烤房，目前烤烟已进入大田移栽阶段，我市部分19个乡镇、181个组因无三相电，线路老化，电压容量不够等原因直接影响烘烤。根据用电设施改造方案，共需改造资金约580万元，其中本公司共需改造经费226万元，西昌电业局月城供电局需改造经费350多万元，经商量，市政府补贴公司经费70万元，不足部分由企业作为支持农业生产自行承担。

③ 根据“州烟草领导小组负责德昌县昭觉县烤烟生产联系组和昭觉县政府协调解决昭觉县普诗乡、玛增依乌乡烟区用电的会议纪要”，昭觉县普诗乡、玛增依乌乡烟区用电还需资金128万元，经商定，昭觉县政府解决100万元，凉山质监局解决10万元，剩余部分由公司负责解决。

④ 根据凉山彝族自治州物价局[凉价工交(2002)217号]《关于城市公用事业附加费管理使用办法的通知》，由本公司承担实施的西昌市城市电力管线下地工程，在其总造价中由本公司承担200万元，其余由公司在征收的城市公用事业附加费和西昌电业局的部分城市公用事业附加费中逐年抵扣。

⑤ 2006年9月1日，本公司与省水电集团签订农网完善项目投资合同[合同编号(2006)年(投)字(102)号]，省水电集团本次投入本公司的农网完善项目资金共计为7,460,000.00元。截止本年末，实际收到2,300,000.00元。

28. 预计负债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结转	年末金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408,500,000.00		359,600,000.00	48,900,000.00	担保
合计	408,500,000.00		359,600,000.00	48,900,000.00	

公司在编制2005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基于谨慎原则，根据财政部[财会(2003)10号]《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制度〉及其相关会计准则有关问题解答二》和《企业会计准则—或有事项》有关规定，对担保涉及的诉讼事项预计了40,850.00万元的预计担保损失，考虑到担保事项较多而且大多涉及诉讼，在2005年度财务报告中未分别按项目列示最佳估计数。2009年度解债工作取得重大进展，分别与相关各方签定和解协议，公司所承担的对外担保责任金额大部分已经确定，同时部分担保已确认解除，因此公司本年度将已经确定的担保责任金额转入其他应付款，并进一

步预计了尚未解除的担保事项可能产生的损失，差额部分转入本年度损益。具体详见本附注十或有事项的说明。

29. 股本

股东名称/类别	年初金额		本年变动					年末金额	
	金额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金额	比例 (%)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有股	36,321,345.00	9.96	--	--	--	-18,228,375.00	-18,228,375.00	18,092,970.00	4.96
国有法人持股	44,132,670.00	12.11	--	--	--	-36,456,750.00	-36,456,750.00	7,675,920.00	2.11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外资持股	--	--	--	--	--	--	--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	--	--	--	--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	--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80,454,015.00	22.07	--	--	--	-54,685,125.00	54,685,125.00	25,768,890.00	7.07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284,113,485.00	77.93	--	--	--	54,685,125.00	54,685,125.00	338,798,610.00	92.93
境内上市外资股	--	--	--	--	--	--	--	--	--
境外上市外资股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284,113,485.00	77.93	--	--	--	54,685,125.00	54,685,125.00	338,798,610.00	92.93
股份总额	364,567,500.00	100.00	--	--	--	--	--	364,567,500.00	100.00

30. 资本公积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股本溢价	20,871,090.63	--	--	20,871,090.63
其他资本公积	55,317,600.58	--	--	55,317,600.58
合计	76,188,691.21	--	--	76,188,691.21

31. 盈余公积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565,437.38	--	--	41,565,437.38

项目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任意盈余公积	8,489,713.63	--	--	8,489,713.63
合计	50,055,151.01	--	--	50,055,151.01

32.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上年年末金额	-242,337,689.83	--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	--
本年年初金额	-242,337,689.83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438,586.78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本年年末金额	-85,899,103.05	--
其中：拟分配现金股利	--	--

3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396,748,109.56	388,534,367.58
其他业务收入	3,203,362.93	5,913,664.11
合计	399,951,472.49	394,448,031.69
主营业务成本	188,827,481.27	166,346,031.18
其他业务成本	1,718,182.71	1,622,342.99
合计	190,545,663.98	167,968,374.17

(2)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电行业	396,748,109.56	188,827,481.27	388,534,367.58	166,346,031.18
合计	396,748,109.56	188,827,481.27	388,534,367.58	166,346,031.18

(3)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396,748,109.56	184,579,459.01	388,534,367.58	162,400,683.53
供水	--	4,248,022.26	--	3,945,347.65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合计	396,748,109.56	188,827,481.27	388,534,367.58	166,346,031.18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四川凉山	396,748,109.56	188,827,481.27	388,534,367.58	166,346,031.18
合计	396,748,109.56	188,827,481.27	388,534,367.58	166,346,031.18

(5) 本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 101,925,364.37 元，占本年全部销售收入总额的 25.48%。

34.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城建税	2,951,193.40	3,215,944.25
营业税	95,552.94	191,881.56
教育费附加	1,540,707.63	1,726,410.78
地方教育附加	513,569.25	575,470.33
副食品价格调控基金	470,252.76	481,486.62
合计	5,571,275.98	6,191,193.54

35.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工资及福利费	5,346,395.66	3,660,645.32
运输费	233,012.37	346,408.86
差旅费	170,478.00	134,978.50
材料费	80,585.33	55,155.24
社会保险费	1,333,986.92	1,188,912.57
住房公积金	480,583.34	--
办公费	204,480.67	503,446.19
工会经费	99,478.23	67,649.94
职教费	74,608.65	50,737.42
劳动保护费	108,030.00	85,964.00
税金	1,170.00	--
业务招待费	147,886.00	3,272.00
业务费	7,572.82	0.00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其他	60,625.00	39,338.72
合计	8,348,892.99	6,136,508.76

本年销售费用较去年增加 36.05%，主要是由于本年薪酬等费用增加所致。

36.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工资及福利	35,006,031.53	28,261,918.80
折旧	22,581,097.66	17,983,497.30
办公费	1,254,263.97	1,462,563.61
水电费	761,318.63	761,386.31
修理费	438,490.02	336,501.65
运输费	1,137,087.81	876,458.04
广告费	218,436.15	418,770.00
税金	866,826.92	883,635.47
职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	4,361,559.44	3,934,751.89
无形资产摊销	702,419.76	904,685.28
差旅费	2,565,864.22	2,134,863.72
招待费	2,628,423.30	1,875,567.30
工会经费	249,760.47	222,339.41
职教费	183,330.81	166,754.95
劳动保护费	231,025.00	248,765.00
董事会基金	2,155,205.05	1,267,194.69
中介费（审计费及律师费）	4,480,004.00	2,084,307.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71,999.96	171,999.96
其他	2,892,904.29	2,514,759.42
合计	82,886,048.99	66,510,719.80

本年管理费用较上年增加 16,375,329.19，上升 24.62%，主要是由于本年薪酬等费用增加 674.41 万元，折旧增加 459.76 万元，中介费增加 239.57 万元所致。

37.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支出	29,537,306.20	41,573,225.30
减：利息收入	115,168.07	318,631.16
加：汇兑损失	--	--
加：其他支出	34,483.53	42,573.04
合计	29,456,621.66	41,297,167.18

本年财务费用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减少 11,840,545.52 元,下降 28.67%,主要是本年大量逾期贷款转为正常贷款,同时争取利率执行的最优政策,从而减少了逾期罚息和利息支出。

38、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坏账损失	13,576,659.64	9,457,370.89
存货跌价损失	-537,484.13	1,828,016.2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	--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707,693.98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	--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	--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商誉减值损失	--	--
合计	13,039,175.51	11,993,081.11

39.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来源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60,000.00	1,12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1,995.79	-12,063,534.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14,464.85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合计	548,004.21	-10,729,069.45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合计	1,260,000.00	1,120,000.00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其中：凉山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	1,120,000.00	被投资单位本年股利分配增加

(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合计	-711,995.79	-12,063,534.30	
其中：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2,196,113.29	-8,829,764.82	被投资单位本年度净利润增加
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84,117.50	-3,233,769.48	被投资单位本年度净利润增加

40. 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65,927.5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	65,927.50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	--
债务重组利得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	--
接受捐赠	--	--
政府补助	--	--
盘盈利得	--	--
其他	925,012.61	1,349,212.82
合计	925,012.61	1,415,140.32

41.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01,041.99	709,655.29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701,041.99	709,655.29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	--
债务重组损失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	--
对外捐赠	1,000.00	274,127.56
盘亏损失	--	--
预计负债	-120,400,000.00	--
其他	424,731.49	957,224.95
合计	-119,273,226.52	1,941,007.80

42.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期所得税	13,992,721.84	14,840,062.16
递延所得税	21,835,614.22	-1,871,507.87
合计	35,828,336.06	12,968,554.29

43.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	156,438,586.78	69,473,326.89
归属于母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	2	98,734,842.71	-10,445,929.6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1-2	57,703,744.07	79,919,256.58
期初股份总数	4	364,567,500.00	364,567,500.00
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I)	5	--	--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II)	6	--	--
增加股份 (II) 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	--
报告期因回购或缩股等减少股份数	8	--	--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	--
报告期月份数	10	--	--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1=4+5+6 \times 7 \div 10 - 8 \times 9 \div 10$	364,567,500.00	364,567,500.00
基本每股收益 (I)	$12=1 \div 11$	0.4291	0.1906
基本每股收益 (II)	$13=3 \div 11$	0.1583	0.2192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4	--	--
转换费用	15	--	--
所得税率	16	--	--
认股权证、期权行权增加股份数	17	--	--
稀释每股收益 (I)	$18=[1+(14-15) \times (1-16)] \div (11+17)$	0.4291	0.1906
稀释每股收益 (II)	$19=[3+(14-15) \times (1-16)] \div (11+17)$	0.1583	0.2192

44. 现金流量表

(1) 收到/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投资/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使用受限资金	5,026,271.87
农网还贷资金	1,623,749.53
代收垫款	1,140,640.00
城市附加费	962,496.96
职工借款	636,588.17
后扶基金	41,118.59
合计	9,430,865.1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离退休费	5,167,942.69
律师等中介机构费用	4,480,004.00
履约保证金、质保金等	3,142,909.67
招待费	2,776,309.30
差旅费	2,736,342.22
董事会费用	2,155,205.05
办公费	1,458,744.64
运输费	1,370,100.18
其他	894,352.74
罚款、赔偿、赞助支出款	636,209.58
房屋维修款	605,040.48
会议费	267,672.80
文体宣传费	117,008.97
银行手续费	34,483.53
合计	25,842,325.85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收保证金	50,000,000.00
收凉山州物价局拨回城市附加费	2,000,000.00
收用电设施改造项目款	1,700,000.00
收华西证券转让尾款	1,000,000.00
土地补偿款	500,000.00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115,168.09
合计	55,315,168.0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收偿债款	14,227,842.91
合计	14,227,842.91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付浙江金信和解协议款	12,000,000.00
付重庆太极集团和解协议款	40,000,000.00
付重庆银行涪陵支行和解协议款	4,000,000.00
付兴业银行重庆分行和解协议款	3,000,000.00
合计	59,000,000.00

(2) 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5,021,700.66	70,127,495.91
加：资产减值准备	13,039,175.51	11,993,081.11
固定资产折旧	46,037,622.30	40,432,472.24
无形资产摊销	864,388.20	904,685.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5,333.26	171,99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701,041.99	643,727.7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9,456,621.66	41,249,754.14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548,004.21	10,729,069.4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1,835,614.22	-1,871,507.8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560,191.64	508,151.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6,281,841.75	48,690,952.3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4,600,521.70	-68,892,430.62
其他	-125,426,271.87	8,270,83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629,776.81	162,958,284.0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81,398.16	2,313,447.16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13,447.16	13,063,252.3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7,951.00	-10,749,805.22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现金	24,214,215.31	18,219,992.44
其中: 库存现金	4,045.53	7,109.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77,352.63	2,306,337.87
母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932,817.15	15,906,545.2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	--
期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14,215.31	18,219,992.44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0,932,817.15	15,906,545.28

(十一)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大股东

(1) 大股东基本情况

大股东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省电力公司	国有企业	四川成都	王抒祥	水、火、油、电、气、核、地热发电；水、火、电、热能的购销，输电、变电、配电站（所）的论证、勘测、施工，设备安装、调试、验收接电和技术咨询；电力技术服务；电器设备及配件、五金、工具、铁塔，电杆的设计、制造、加工销售和技术咨询；电网的统一规划，发电管理、调度；电力工程项目论证、招标、电力工程承包		62160110-8
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独资	四川西昌	许正模	国有资产投融资、经营管理，国有土地、矿产、水利、水电、旅游、生物资源的储备与开发，国有资产		72089961-6

大股东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项目管理及信息咨询服务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独资	四川成都	张志远	投资、经营电源、电网；生产、销售电力设备、建筑材料；电力工程设计、施工、技术咨询及服务；房地产开发；项目投资。		76997680-3

(2) 大股东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金额: 万元)

母公司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四川省电力公司	724,000.00	--	--	724,000.00
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	--	--	10,000.00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244,148.00	--	--	244,148.00

(3) 大股东所持股份及其变化 (金额单位: 万元)

母公司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四川省电力公司	5,527.246	5,347.246	15.16	14.67	15.16	14.67
凉山州国有资产投资经营有限责任公司	5,454.972	5,454.972	14.96	14.96	14.96	14.96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3,759.019	4,346.042	10.31	11.92	10.31	11.92

2、子公司

(1) 子公司基本情况

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牛角湾乡	罗俊	电力生产销售、电力设备安装、检修、调试、房地产、矿产品、汽车运输	75664535-1

(2) 子企业的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金额: 万元)

子企业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0,467.00	--	--	10,467.00

(3) 对子企业的持股比例或权益及其变化 (金额: 万元)

子企业名称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年末比例	年初比例
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367.30	6,367.30	60.83	60.83	60.83	60.83

3、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1) 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 (金额: 万元)

合营企业及 联营企业	企业类 型	注册 地	法人 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 例(%)	表决权 比例 (%)	组织机 构代码
四川康西铜业有 限责任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西 昌 市 宁 镇	龙 子 平	铜系列产品、稀有稀 贵金属产品、金银提 炼、硫酸及其他化工 产品(不含危险品)、 其他有色金属产品, 技术开发服务、产品 对外合作、自营进出 口业务	14,000.00	20.18	20.18	6215400 2-6
木里县木里河大 沙湾水电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木 里 县 沙 湾 乡	于 习 文	沙湾电站投资、开发、 建设和经营管理；电 站到盐源县城和输变 电工程投资、建设、 运行、维护、电能的 生产和销售，水利水 电工程技术咨询、服 务；水利水电物资设 备采购	40,000.00	40	40	7798482 4-X
盐源县永宁河水 电开发有限责任 公司	有 限 责 任 公 司	盐 源 县 长 柏 乡	赵 林	发电	5,000.00	40	40	7779295 1-3

(2) 财务信息

合营企业及 联营企业	年末金额 (万元)			本年金额 (万元)	
	资产	负债	所有者权益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 司	56,895.89	38,043.35	18,852.54	114,744.67	-1,088.26
木里县木里河大沙湾水电 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39,552.80	197,463.71	42,089.09	--	--
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 限责任公司	49,486.60	42,569.97	6,916.63	3,335.63	371.03

4、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组织机构 代码	主要交易内容
西昌电业局	四川省电力公司的下属单位	69918957-1	电力销售与采购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 任公司	持有本公司 2.30%股份, 并委 派一名董事	213000688	电力销售与采购
四川华电西溪河水电开发有 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 1.56%股权, 并 委派三名董事	75474905-0	电力销售

二、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等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 类型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西昌电业局	购电	17,718,890.36	9.60	1,651,100.10	1.02
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 公司	购电	31,415,834.03	17.02	36,342,801.10	22.38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 司	购电	2,600,945.37	1.41	117,209.95	0.07

合计		51,735,669.76	28.03	38,111,111.15	23.47
----	--	---------------	-------	---------------	-------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类型	本年		上年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售电	5,465,690.14	1.37	5,157,140.72	1.31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售电	18,444,080.50	4.61	18,605,981.98	4.72
木里县木里河大沙湾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售电	16,145,827.56	4.04	11,103,196.78	2.81
四川华电西溪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售电	603,791.88	0.15	3,141,007.17	0.80
西昌电业局	售电	7,940,042.82	1.99	4,219,441.65	1.07
合计		48,599,432.90	12.16	42,226,768.30	10.71

3、关联托管情况：无。

4、关联承包情况：无。

5、关联租赁情况：无。

6、关联担保情况：

(1)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在西昌市财政局 702.00 万元国债转贷资金长期借款提供担保。

(2)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在成都光大银行成都分行 1,100.00 万元短期借款提供担保。

7、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无。

三、关联方往来余额

1、关联方应收账款

关联方(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7,555,236.72	7,542,821.89
西昌电业局	1.97	--
木里县木里河大沙湾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0.69	170,380.00
合计	7,555,239.38	7,713,201.89

2、关联方应付账款

关联方(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	2,452,550.47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	596,706.43
合计	--	3,049,256.90

3、关联方其他应付款

关联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木里县木里河大沙湾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350,000.00	5,350,000.00
合计	5,350,000.00	5,350,000.00

4、关联方长期应收款

关联方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6,989,460.00	136,569,327.72
合计	126,989,460.00	136,569,327.72

5、关联方预付账款

关联方(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西昌电业局	2,000,000.00	--
合计	2,000,000.00	--

(十二) 或有事项

1. 原关联方为公司提供的担保

(1) 朝华集团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贷款银行	贷款余额 (万元)	贷款期限	授信额度 (万元)	保证期限	保证合同 号
中国工商银行凉山州分行	11,198.53	2004.06.01-2009.05.31	11,600.00	借款到期之次日起两年	2004年凉保字第005号
中国光大银行成都彩虹桥支行	1,496.65	2005.07.22-2006.07.22	4,000.00	2006.07.22-2008.07.22	06(04)210保-015

(2) 涪陵大华陶瓷有限公司以机器设备和土地为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涪陵支行的 1,400 万元贷款余额提供抵押担保。

(3) 涪陵朝华陶瓷有限公司以机器设备为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涪陵支行的 1,200 万元贷款余额提供抵押担保。

(4) 四川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其持有的朝华科技公司法人股 400 万股作为质押物,为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涪陵支行的 494.42 万元贷款余额提供质押担保。

(5) 重庆华祥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以土地为本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重庆分行涪陵支行的 1,700 万元贷款余额提供抵押担保。

2. 对外提供担保形成的或有事项

(1) 截止 2009 年末,本公司未解除(或未取得充分解除证据)的对外担保如下:

被担保单位名称	贷款单位名称	原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期限	诉讼已生效	累计已解除的担保金额	备注
上海朝华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交通银行上海市西支行	1,700.00	2004.12.08-2005.03.31	1,700.00	--	已判决,正在进入执行
重庆市华祥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涪陵分行	3,000.00	2004.04.20-2007.04.19	3,000.00	--	终审判决
西昌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3)西昌市礼州农村信用合作社	2,000.00	2002.09.19-2005.09.19	2,000.00	2,000.00	
	(4)西昌市河西农村信用社	500.00	2003.05.29-2005.05.28	500.00	500.00	
	(5)凉山州城市信用社营业部	4,000.00	借款展期到期日起2年	4,000.00	4,000.00	
	(6)西昌市高枳信用合作社	1,000.00	2003.06.01-2005.12.31	1,000.00	1,000.00	
	(7)西昌市黄联农村信用合作社	500.00	2003.05.31-2005.05.31	500.00	500.00	
	(8)深圳市商业银行海滨支行	9,000.00	2004.12.30-2005.07.31	9,000.00	9,000.00	一审判决且已执行
德昌铁合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中国银行凉山分行	1,000.00	2003.12.08-2004.12.08	1,000.00	1,000.00	一审判决且已执行
	(10)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成都分行	4,000.00	2005.03.01-2007.03.01		4,000.00	
四川佳信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1)凉山州城市信用社营业部	4,000.00	2005.07.25-2006.07.24	2,000.00	2,960.00	
四川诚信投资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2)西昌市高枳农村信用社	1,000.00	2004.12.30-2005.10.30	--	1,000.00	
四川正东制药有限责任公司	(13)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成都分行	3,000.00	2004.10.01-2006.10.01	--	3,000.00	
四川立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金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2004.11.30-2005.05.29	12,000.00	12,000.00	终审判决
四川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5)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305.00	2004年12月8日	28,305.00	28,305.00	终审判决
涪陵朝华陶瓷有限公司	(16)中信实业银行重庆分行涪陵支行	1,500.00	2004.05.26-2005.05.26	1,500.00	--	终审判决
涪陵大华陶瓷有限公司	(17)兴业银行重庆分行	2,000.00	2004.12.24-2005.07.24	2,000.00	2,000.00	
合计		78,505.00		68,505.00	71,265.00	

(2)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2006)民二终字第30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司需要为朝华集团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涪陵支行的贷款6,200.00万元承担不能清偿部分的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处置质押物西昌锌业持有的华西证券股权已得到全部清偿。

根据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05)渝高法民初字第25号〕《民事判决书》，本公司需要为重庆朝华晶化石有限公司在重庆市商业银行涪陵支行的贷款10,000.00万元承担不能清偿部分的二分之一的赔偿责任，2009年12月2日，本公司与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涪陵支行（原重庆市商业银行涪陵支行）签订和解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同意以执行和解方式终结本案执行程序，双方同意本公司以人民币2,180万元为限承担在本案的全部判决责任等。截止2009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照和解协议支付人民币400万元。2009年12月7日，根据申请执行人重庆银行的申请，

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2009]渝三中法民执字第 29-3、29-4、29-5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解除本公司名下的相关电站设备、房屋所有权、土地使用权及股权等资产的查封、冻结，终结（2009）渝三中法民执字第 29 号案的本次执行程序。至此，公司为该笔债权承担的赔偿责任化解。

（3）本年对外担保和解情况：

2009 年 6 月 24 日，本公司与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和解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共同商定以执行和解方式终结该案件判决执行程序，金信信托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本公司以人民币 1,200 万元为限承担担保人在本案的全部判决责任。本公司付款后有权向主债务人四川立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和共同担保责任人四川立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追偿等。本公司在本年度已按照和解协议付款 1,200 万元，根据协议规定，该笔债务的担保责任完全化解。

2009 年 7 月 6 日，本公司与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和解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共同商定以执行和解方式终结本案本次判决执行程序，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公司全面正确履行和解协议确定的人民币 20,000 万元债务的前提下，放弃判决所确定的其余权利。如果本公司不全面正确履行协议，则重庆太极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向法院申请恢复执行。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按照和解协议支付人民币 4,000 万元。2009 年 7 月 22 日，因申请执行人太极集团与被执行人西昌电力已达成执行和解协议，被执行人西昌电力履行了和解协议的相关内容，根据申请执行人太极集团的申请，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以《执行裁定书》（【2009】渝三中指执字第 10-3 号）裁定：解除对被执行人西昌电力享有的 9 宗房屋产权的查封；以《执行裁定书》（【2009】渝三中指执字第 10-4 号）裁定：解除对被执行人西昌电力名下 29 宗国有土地使用权的查封；以《执行裁定书》（【2009】渝三中指执字第 10-5 号）裁定：终结（2009）渝三中指执字第 10 号案的本次执行程序。至此，公司为该笔债权承担的担保责任化解。

2009 年 12 月 11 日，本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和解协议，协议约定：兴业银行未受偿借款本金为人民币 1,800 万元，在本公司按照协议第三条的约定向兴业银行支付 1,800 万元的 30%即 540 万元后，兴业银行同意免除本公司对剩余本金 1,260 万元的连带清偿责任，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向兴业银行清偿 540 万元，具体清偿时间为：协议生效后十个工作日内支付 300 万元、2010 年 1 月 31 日前付清余款 240 万元。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按照和解协议支付人民币 300 万元。根据申请执行人兴业银行重庆分行的申请，重庆市第五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0 年 3 月 1 日以〔（2008）渝五中民执字第 150-1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解除本公司名下的相关房屋及相应土地使用权、股权的查封、冻结；以（2008）渝五中民执字第 150-2 号《执行裁定书》裁定：对重庆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05）渝一中民初字第 361 号民事判决及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2006）渝高法民终字第 63 号民事判决终结执行。公司为该笔债权承担的担保责任化解。

3. 其他或有事项

2005 年本公司转让华西证券公司股权给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四川省新力投资有限公司、四川和易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因相关手续尚未办理完毕，该股权的转让款目前还未全部收回。

4. 除存在上述或有事项外，截止 20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 承诺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对外重大承诺事项。

(十四)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 其他重要事项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无。
2. 债务重组：无。
3. 租赁：

经营租出资产的原值如下：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类别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房屋建筑物	14,690,841.15	14,690,841.15
专用设备	20,191,629.46	20,191,629.46
通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6,830.00	6,830.00
合计	34,889,300.61	34,889,300.61

4、本公司所属越西铁马电力开发分公司有 1 宗土地的土地使用权是以划拨方式取得的，该地位于越西县乃托镇，主要为电站厂房、电站建筑物、变电站等资产所占土地，面积为 40,466.67 平方米，没有账面价值记录。

5、根据四川省水利厅[川水财资(2000)569号]通知，农网改造的国债转贷资金从 2000 年 8 月 3 日起全部转为财政拨款，并停付该项资金利息。根据四川省发展计划委员会[川计能源(2002)775号]的规定，公司所贷农网建设资金全部转贷到四川省水利电力产业集团公司，由四川省水利电力产业集团公司统贷统还。转为统贷后，其还本付息由四川省水利电力产业集团公司统一承担，同时根据财政部[财企(2001)820号]和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川办发(2002)24号]的规定，由电网经营企业从 2001 年 1 月 1 日起对电力用户征收农网改造还贷资金，征收范围为各级电网经营企业销售电量扣除应免征电量后的全部电量，征收标准为每度 0.02 元。根据《关于授权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经营四川省省级国有资产的批复》[川国资办(2003)10号]文件要求，2005 年 4 月 27 日该公司与省水电集团签订授权经营资产移交协议，移交的相关手续已办理完毕。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四川省发展改革委员会[川财投(2004)70号]《关于委托省地方税务局部门代收地方电力企业农网还贷资金的通知》，经四川省电网建设与改造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并经四川省政府同意，决定委托四川省地方税务部门代收地方电力企业农网还贷资金。

6、城网改造：根据西昌市委、西昌市人民政府[西委发(2006)5号]《关于实施城区主要街道管线下地改造工程的通知》，本公司于 2006 年开始实施西昌市城区主要街道的电力输电线路下

地改造，工程已于 2006 年 11 月西昌市“冬旅会”召开之前完工，但因结算尚未办理完毕，将账列的工程支出暂估转入固定资产，并从 2006 年 12 月开始计提了折旧。该项工程的决算还需要与各施工单位和设备供应商办理结算，同时还需要清理原有输电网络资产，以确认这些资产运用到改造项目中的价值情况，以便进行会计处理，截至 2009 年 12 月 31 日止，这两项工作正在进行之中，尚未完毕，原有资产仍然列在账上，尚未转入清理，继续在计提折旧。

7、根据四川省人民政府〔川府发（2007）15 号〕《关于印发〈省水电集团运作与发展及农网资产处置实施方案〉的通知》，四川省政府已决定将四川水利电力产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98 年以来投放全省地方电力农网资金（含国债资本金和专项贷款）所形成的资产明确界定为省级国有资产并授权省水电集团投资、经营和管理。同时，川府发（2007）15 号文件还对上市公司使用的该项资金作出规定，即在明确省级国有产权基础上，可采取增资扩股形式作为股东进入，也可采取债权收益方式，即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计算缴纳国有资产使用费。截止本报告日，针对本公司使用的该项资金的具体处置方式尚未确定。

8、重大投资建设项目

2008 年 5 月，经公司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投资开发永宁河流域的议案》，该项目目前的状况和投资开发进展如下：（1）大洼电站及大洼水库，目前正在准备委托咨询单位对水库淹没和移民搬迁进行专题研究。（2）永宁河二级、五级电站，已开展前期工作。（3）永宁河四级电站，施工准备工作已就绪，主体工程已开工建设。以上“一库四级”电站按四川省发改委、水利厅批准的开发规划，总投资 7.9744 亿元。公司针对各项目的具体情况，已开展了项目前期工作，分别制订了工作计划并加以实施，目前已完成投资 1.5923 亿元。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5,278,229.31	16.79	263,840.47	14,479,900.75	36.00	2,997,864.25
1-2 年	4,402,611.82	14.00	440,261.18	3,521,084.10	8.75	940,575.48
2-3 年	3,893,869.47	12.38	1,621,812.03	3,560,227.33	8.85	3,560,227.33
3-4 年	--	--	--	9,081,584.90	22.58	8,216,237.87
4-5 年	9,081,584.90	28.88	8,540,743.01	4,100,639.72	10.19	4,100,319.86
5 年以上	8,789,249.14	27.95	8,789,249.14	5,483,856.88	13.63	5,483,856.88
合计	31,445,544.64	100.00	19,655,905.83	40,227,293.68	100.00	25,299,081.67

(2) 应收账款风险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第一类	28,912,410.67	91.94	18,294,800.49	93.08	35,258,351.36	87.65	23,409,197.75	92.53
第二类	210,651.48	0.67	210,651.48	1.07	653,852.30	1.63	653,852.30	2.58
第三类	2,322,482.49	7.39	1,150,453.86	5.85	4,315,090.02	10.72	1,236,031.62	4.89
合计	31,445,544.64	100.00	19,655,905.83	100.00	40,227,293.68	100.00	25,299,081.67	100.00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第二类：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第三类：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账款。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四川西昌泸山铁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7,555,236.72	1,321,226.89	5-50	坏账政策
越西县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649,849.50	6,649,849.50	100	坏账政策
德昌铁合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482,406.95	6,482,406.95	100	收回困难
金阳县电力公司	2,303,617.52	145,905.00	5-10	坏账政策
宁远公司	1,507,472.17	1,507,472.17	100	坏账政策
攀钢集团西昌新钢业有限责任公司	1,010,209.24	1,010,209.24	100	收回困难
普诚硅业有限责任公司	1,235,945.25	61,797.26	5	坏账政策
猴王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107,094.57	55,354.73	5	坏账政策
民力公司	1,060,578.75	1,060,578.75	100	收回困难
合计	28,912,410.67	18,294,800.49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	计提原因
德昌铁合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366.56	90,366.56	100	收回困难
东河农电电费	75,668.58	75,668.58	100	收回困难
西昌市铸钢厂	44,581.34	44,581.34	100	收回困难
四川省林业第五筑路工程处西昌氯碱厂	35.00	35.00	100	收回困难
合计	210,651.48	210,651.48		

(3)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款项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交易产生
西昌市建昌水泥有限公司	电费	874,936.98	公司倒闭	否
西昌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电费	2,278,835.35	公司破产	否
合计		3,153,772.33		

(4) 年末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期末余额中前五名欠款单位欠款 24,498,582.86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77.91%。

(6) 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合计 7,555,239.38 元,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24.03%。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账龄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22,640,901.01	11.12	32,045.05	6,534,882.21	2.74	1,260,555.74
1-2 年	357,352.28	0.18	35,735.23	26,403,698.88	11.05	207,864.65
2-3 年	2,049,338.93	1.01	307,400.84	3,208,388.30	1.34	2,149,627.53
3-4 年	3,147,218.08	1.55	2,193,970.02	35,910,375.55	15.03	14,327,075.11
4-5 年	34,890,375.55	17.14	17,445,187.78	147,076,739.23	61.58	133,038,369.62
5 年以上	140,441,718.99	69.00	140,441,718.98	19,727,476.85	8.26	19,727,476.85
合计	203,526,904.84	100.00	160,456,057.90	238,861,561.02	100.00	170,710,969.50

(2) 其他应收款风险分类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第一类	196,281,045.97	96.44	156,918,545.96	97.80	228,257,524.80	87.65	163,944,479.37	96.04
第二类	--	--	--	--	1,549,642.78	10.73	1,549,642.78	0.91
第三类	7,245,858.87	3.56	3,537,511.94	2.20	9,054,393.44	1.62	5,216,847.35	3.05
合计	203,526,904.84	100.00	160,456,057.90	100.00	238,861,561.02	100.00	170,710,969.50	100.00

第一类：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第二类：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

第三类：其他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1) 年末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计提原因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	涉案款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安装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100	涉案款
都江堰市紫坪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39,000,000.00	39,000,000.00	100	涉案款
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 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	--	--	子公司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21,000,000.00	10,500,000.00	50	坏账政策
四川省林业第五筑路工程处 西昌氯碱厂	7,588,300.00	7,588,300.00	100	收回困难
四川和易达投资有限责任公 司	7,100,000.00	3,550,000.00	50	坏账政策
四川省新力投资有限公司	6,625,000.00	3,312,500.00	50	坏账政策
木里县财政局	5,000,000.00	5,000,000.00	100	坏账政策
西昌市土地资产管理委员会	2,818,322.39	2,818,322.38	100	坏账政策
重庆市高级人民法院	1,955,658.00	1,955,658.00	100	收回困难
西昌合金电冶厂	1,681,739.29	1,681,739.29	100	坏账政策
电建基金—交上级	1,512,026.29	1,512,026.29	100	坏账政策
合计	196,281,045.97	156,918,545.96		

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风险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无。

(3)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是否因关联 交易产生
攀西稀土有限责任公司	承接项目代垫款	694,733.24	公司破产	否
西昌锌业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项	25,552,767.55	公司破产	否
合计		26,247,500.79		

(4) 年末其他应收款中不含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股东单位的欠款。

(5) 期末余额中前五名欠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 司关系	欠款金额	欠款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中国水利水电第五工程局	非关联方	40,000,000.00	5 年以上	19.65
中国水利水电第三工程局安装公司	非关联方	40,000,000.00	5 年以上	19.65
都江堰市紫坪建筑安装工程 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000,000.00	5 年以上	19.16
四川富临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000,000.00	5 年以上	10.32
四川省林业第五筑路工程处西昌氯碱厂	非关联方	7,588,300.00	5 年以上	3.73
合计		147,588,300.00		72.51

(6) 期末余额中应收子公司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2,000,000.00 元。

3.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年末金额	年初金额
按成本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92,022,714.75	92,022,714.75
按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	227,095,854.55	227,807,850.34
长期股权投资合计	319,118,569.30	319,830,565.09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00,000.00	2,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净值	317,118,569.30	317,830,565.09

(2) 按成本法、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初始金额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现金红利
成本法核算								
四川天华股份有限公司	1.33	1.33	200,000.00	200,000.00	-	-	200,000.00	
四川华诚实业有限公司	13.33	13.33	2,000,000.00	2,000,000.00	-	-	2,000,000.00	
四川华电西溪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1.56	1.56	5,100,000.00	5,100,000.00	-	-	5,100,000.00	
四川华电木里河水电开发有限公司	5.00	5.00	2,500,000.00	11,150,000.00	-	-	11,150,000.00	
凉山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70	9.70	14,000,000.00	14,000,000.00	-	-	14,000,000.00	1,260,000.00
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60.83	60.83	59,572,714.75	59,572,714.75			59,572,714.75	
小计			83,372,714.75	92,022,714.75			92,022,714.75	
权益法核算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8	20.18	-	40,734,520.44		2,196,113.29	38,538,407.15	
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20,000,000.00	26,182,414.32	1,484,117.50		27,666,531.82	
木里县木里河大沙湾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160,890,915.58	160,890,915.58			160,890,915.58	
小计			180,890,915.58	227,807,850.34	1,484,117.50	2,196,113.29	227,095,854.55	
合计			264,263,630.33	319,830,565.09	1,484,117.50	2,196,113.29	319,118,569.30	1,260,000.00

(3) 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期末净资产总额	本期营业收入总额	本期净利润
联营企业					
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20.18	20.18	188,525,399.14	1,147,446,661.52	-10,882,622.85
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69,166,329.57	33,356,345.59	3,710,293.76
木里县木里河大沙湾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0.00	40.00	420,890,915.58	--	--
合计			678,582,644.29	1,180,803,007.11	1,180,803,007.11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金额
			转回	其他转出	
四川华诚实业有限公司	2,000,000.00	--	--	--	2,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	--	--	--	2,000,000.00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401,844,075.88	393,991,569.46
其他业务收入	3,260,008.29	5,926,398.01
合计	405,104,084.17	399,917,967.47
主营业务成本	195,212,759.59	179,274,238.72
其他业务成本	1,774,993.86	1,635,076.89
合计	196,987,753.45	180,909,315.61

(2) 主营业务—按行业分类

行业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水电业	401,844,075.88	195,212,759.59	393,991,569.46	179,274,238.72
合计	401,844,075.88	195,212,759.59	393,991,569.46	179,274,238.72

(3) 主营业务—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电力	396,692,225.88	190,964,737.33	388,463,761.46	175,328,891.07
供水	5,151,850.00	4,248,022.26	5,527,808.00	3,945,347.65
合计	401,844,075.88	195,212,759.59	393,991,569.46	179,274,238.72

(4) 主营业务—按地区分类

地区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四川凉山	401,844,075.88	195,212,759.59	393,991,569.46	179,274,238.72
合计	401,844,075.88	195,212,759.59	393,991,569.46	179,274,238.72

(5) 本年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收入总额 101,925,364.37 元，占本年全部销售收入总额的 25.16%。

5.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来源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60,000.00	1,12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11,995.79	-12,063,534.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214,464.85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持有至到期投资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
合计	548,004.21	-10,729,069.45

(2)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合计	1,260,000.00	1,120,000.00	
其中：凉山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60,000.00	1,120,000.00	被投资单位本年股利分配增加

(3)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本年比上年增减变动的原因
合计	-711,995.79	-12,063,534.30	
其中：四川康西铜业有限责任公司	-2,196,113.29	-8,829,764.82	被投资单位本年度净利润增加
盐源县永宁河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1,484,117.50	-3,233,769.48	被投资单位本年度净利润增加

6.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58,638,974.38	68,457,419.2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2,965,701.55	11,968,621.5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007,121.97	34,668,396.10
无形资产摊销	813,029.76	853,326.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5,333.26	99,999.9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542,005.22	631,347.8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收益以“-”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28,620,472.60	39,183,334.1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548,004.21	10,729,069.45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1,846,635.31	-1,857,769.3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560,221.11	537,845.6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5,198,905.53	68,719,360.9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15,337,772.53	-79,765,495.98
其他	-125,426,271.87	8,270,83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761,897.14	162,496,289.3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69,409.05	2,313,307.72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313,307.72	13,062,168.78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6,101.33	-10,748,861.06

(十七) 补充资料

1. 非经营性损益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01,041.99	-643,727.7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20,400,00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9,281.12	117,860.3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600,000.00	-11,778,616.26
小计	98,598,239.13	-12,304,483.74
所得税影响额	-30,264.13	-1,845,672.56
非经常性净损益合计	98,628,503.26	-10,458,811.18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	98,734,842.71	-10,445,929.69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89%	0.4291	0.429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66%	0.1583	0.1583

(十八) 财务报告批准

本财务报告于 2010 年 3 月 26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十二、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上公开披露的公司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董事长：何永祥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 3 月 26 日